



OKURA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5

2024

年度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釋義	4
主席報告書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25
董事報告	29
企業管治報告	4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3
獨立核數師報告	74
綜合全面收益表	80
綜合財務狀況表	81
綜合權益變動表	83
綜合現金流量表	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6
財務摘要	157
投資物業資料	158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山本勝也先生(主席)
香川裕先生
大江敏郎先生(於2024年5月25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吉田和之先生
山本真理子女士(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Masaaki AYRES先生(又名Gettefeld AYRES)
(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石井滿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松崎裕治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公司秘書

文潤華先生ACG, HKACG, MCG

審核委員會

吉田和之先生(主席)
山本真理子女士(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Masaaki AYRES先生(又名Gettefeld AYRES)
(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石井滿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松崎裕治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

吉田和之先生(主席)
山本勝也先生
香川裕先生
山本真理子女士(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Masaaki AYRES先生(又名Gettefeld AYRES)
(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石井滿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松崎裕治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山本勝也先生(主席)
香川裕先生
吉田和之先生
山本真理子女士(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Masaaki AYRES先生(又名Gettefeld AYRES)
(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石井滿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松崎裕治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風險管理委員會

香川裕先生(主席)
松本武士先生(於2024年8月19日獲委任)
飛澤隼人先生
宮野翔太先生
乙藤誠二先生
堂本勇生先生
林寬和先生
大江敏郎先生(於2024年8月19日辭任)

授權代表

香川裕先生
文潤華先生ACG, HKACG, MCG

日本總部

日本
長崎縣
長崎市
住吉町1-5
郵編：852-8154

香港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二座11樓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株式會社三井住友銀行佐賀分行
日本
佐賀縣佐賀市
八幡小路2-3
郵編：840-0834

株式會社瑞穗銀行長崎分行
日本
長崎縣長崎市
浜町3-28
郵編：850-0853

十八親和銀行住吉中央支店
日本
長崎縣長崎市
住吉町2-22
郵編：852-8154

香港股份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香港法律顧問

泰樂信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8號21樓

上市場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55

公司網站

www.okura-holdings.com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第一個系列債券」	指	第一個系列債券
「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舉行的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
「第二個系列債券」	指	第二個系列債券
「第22回生命表」	指	日本厚生勞動省於2015年發佈的第22回生命表
「2024財年首六個月」	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Adward」	指	Adward Co., Ltd.* (アドワード株式会社)，一家於2007年10月16日根據日本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過往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已於2019年1月1日與Aratoru合併
「娛樂業務法」	指	日本管制及修正娛樂事業等法例*(風俗營業等の規制及び業務の適正化等に関する法律)(1948年第122號法案)，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Aratoru」	指	Aratoru Co., Ltd.* (アラトル株式会社)，一家於2007年2月22日根據日本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債券發行人」	指	Sinwa Co., Ltd.* (株式会社しんわ)，一家根據日本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
「債券」	指	債券發行人發行的兩個系列債券(即第一個系列債券及第二個系列債券)，總金額為1,000百萬日圓，詳情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內「重大投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段落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
「現金產生單位」	指	現金產生單位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義

「本公司」	指	Okura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01655)
「控股股東」	指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山本勝也先生
「COVID-19」	指	2019冠狀病毒病
「CSR」	指	企業管治責任
「契據」	指	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於2017年4月10日訂立的不競爭契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	本報告所載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verglory Capital」	指	Everglory Capital Co., Ltd.* (株式会社エバーグローリー・キャピタル)，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
「基金會」	指	AMI Culture Foundation，為山本勝也先生作為創辦人根據列支敦士登法律成立的基金會，基金會並無股東，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11日的公告
「2023財年」	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
「2024財年」或「本年度」	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本公司及其任何一家或多家附屬公司，視乎內容需要而定)，或如文義所需，於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期間，則指本公司的現有附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所從事的業務或(視乎情況而定)彼等各自的前身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K's Holdings」	指	K's Holdings Co., Ltd.* (株式会社ケーズ・ホールディングス)，一家於2008年10月27日根據日本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過往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已於2019年1月1日與王藏日本合併
「K's Property」	指	K's Property Co., Ltd.* (株式会社ケイズプロパティ)，一家於2001年3月30日根據日本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前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已於2024年6月21日與王藏日本合併

「K's Works」	指	K's works Co., Ltd.* (株式会社K's works)，一家於2008年11月18日根據日本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已於2015年11月1日與K's Property合併
「上市日期」	指	2017年5月15日，即股份首次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
「王藏日本」	指	Okura Co., Ltd.* (王藏株式会社)，一家於1984年4月3日根據日本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王藏西日本」	指	Okura Nishinohon Co., Ltd.* (王藏西日本株式会社)，一家於2012年12月3日根據日本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Palazzo」	指	Palazzo Co., Ltd.
「Palazzo Tokyo Plaza Group」	指	Palazzo連同其附屬公司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4月28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
「報告」	指	本公司本年度年報
「風險管理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風險管理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7年4月10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股份」	指	本公司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釋義

「三方制度」	指	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營運商、特別獎品買手與特別獎品批發商參與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營運商顧客於日本玩日式彈珠機與日式角子機所獲得的特別獎品買賣週期的行業慣例，更多詳情載於招股章程「三方制度」及「適用法律及法規」兩節
「港元」或「港仙」	分別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日圓」	指	日本法定貨幣日圓
「%」	指	百分比

* 以「*」標示的中英文名稱均為不存在正式中英文譯名的自然人、法人、政府部門、機構、法律、規則、規例及其他實體的日文名稱的非官方中英文譯名。該等名稱僅供識別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閣下提呈Okura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本年度的年報。

公司簡介

我們是日本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營運商。目前，我們在日本九州、關東、關西及日本中國地區以商號「Big Apple.」、「K's Plaza」及「SENKURA」營運10間日式彈珠機遊戲館。

誠如本公司過往之中期報告及年報中披露，日本政府為恢復及刺激日本社會及經濟活動，已逐步放鬆若干COVID-19限制措施，可見政策由「需要抑制COVID-19的傳播」轉為「與病毒共存」。於2023年5月8日，日本政府降低COVID-19的法定狀態級別，從與結核病及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SARS)等疾病看齊的第二高類別，降至與季節性流感處於同一類別的第五類別。儘管如此，本集團已在其業務營運中繼續實施預防感染措施，例如鼓勵本集團於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的所有僱員於任何時間均佩戴口罩，以及不時對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進行消毒，以控制COVID-19及其他疾病在本集團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傳播，並為其僱員及顧客提供安全的工作／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環境。

儘管近日全球不穩定局勢對消費者於娛樂活動的消費有負面影響，然而本集團觀察到，隨著如上文所述日本放鬆若干COVID-19限制措施，旗下大部分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的顧客人流於2024財年有所回升。尤其是，城市地區的顧客人流經歷緩慢而穩定復甦，並於本年度顯著改善。再者，(i)於2022年6月推出較前版包含更多博彩元素的更新版日式角子機（「**6.5機型日式角子機**」）、(ii)於2022年11月推出新型日式角子機（「**智能角子機**」）及(iii)於2023年4月推出新型日式彈珠機（「**智能彈珠機**」），亦有助恢復本集團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的顧客人流。特別是，智能角子機日趨流行並吸引更多顧客，且使2024財年的收入較2023財年略有改善。

此外，本集團於2024財年錄得除所得稅前利潤由2023財年約3,146百萬日圓減少約1,242百萬日圓或約39.5%至約1,904百萬日圓。該減幅主要歸因於解除租賃負債收益由2023財年約2,691百萬日圓減少約1,659百萬日圓或約61.7%至2024財年約1,032百萬日圓，於下文進一步闡述。本集團將繼續探索新措施與機遇以提升本集團的營運表現，並使收入來源更多元化。

此外，管理層已於2023年12月決定自2024年1月14日起關閉本集團其中一間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即位於日本長崎縣長崎市元船町10-5的K's Plaza Ohato店（ケイズプラザ大波止）（「**K's Plaza Ohato**」）。管理層認為，關閉上述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對本集團有利，乃由於本集團可將資源集中投放於另一間毗鄰K's Plaza Ohato的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SENKURA Dejima（前稱Big Apple. Dejima），以及其他更具前景的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提升有關遊戲館的顧客體驗，並關閉表現較遜的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以減少進一步的業務營運損失。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9日的公告。

繼續使本集團收入流多元化

誠如本公司過往之中期報告及年報所披露，管理層繼續致力建立替代收入流，及將本集團營運擴展至不同業務領域。於2024財年，本集團從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業務、自動販賣機、租賃物業（包括但不限於商業設施及住宅單位的物業）以及如提供汽車租賃服務等其他營運賺取收入。

本公司於2018年7月26日訂立兩份協議，據此本公司認購債券發行人所發行總金額1,000百萬日圓的兩個系列債券。於2019年1月25日、2020年1月24日、2021年1月25日、2022年1月25日、2023年1月27日及2024年1月25日，本公司、債券發行人及Everglory Capital訂立修訂協議，以（其中包括）延長第二個系列債券的到期日／贖回日、提高其利率，並將Everglory Capital納入為擔保人，以就第二個系列債券下債券發行人的責任作出擔保。於2021年7月30日，本公司、債券發行人及Everglory Capital訂立修訂協議，以（其中包括）延長第一個系列債券的到期日／贖回日、提高經延長期間的利率，並將Everglory Capital納入為擔保人，以就第一個系列債券下債券發行人的責任作出擔保。於2024年7月30日，本公司、債券發行人及Everglory Capital訂立另一份修訂協議，以進一步延長第一個系列債券的到期日／贖回日。有關修訂讓本集團延長其投資，並自債券產生更多收入，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收入流。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26日、2019年1月25日、2020年1月24日、2021年1月25日、2021年7月30日、2022年1月25日、2023年1月27日、2024年1月25日及2024年7月30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29日及2024年9月30日的通函。本集團將繼續探索替代收入流以改善其財務表現。

應對監管措施帶來的挑戰及不明朗因素

誠如本公司過往之中期報告及年報所披露，由日本國家公安委員會於2018年2月1日發佈並於2020年5月及2021年5月修訂的「部分修訂有關娛樂及遊樂業合理化行為的法規及有關認證機器及對機器進行型號測試的法規的法規(Regulations to Partially Amend Regulations on the Entertainment and Amusement Trades Rationalising Act and Regulations on Certifying Machines and Conducting Type Test on Machines)」(「**2018年法規**」)，規定日式彈珠機行業須逐步分批淘汰具有較高博彩成份的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因而減低遊戲吸引力，亦導致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玩家持續減少，從而使日本的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行業繼續受到不利影響。本集團於2022年1月底之前完成淘汰及更換所有具有較高博彩成份的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

為應對2018年法規，本集團管理層一直致力搜羅市場上最具吸引力的機器，為本集團旗下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提供最佳的機器組合，從而增加顧客人流。本集團分別於2022年6月、2022年11月及2023年4月推出6.5機型日式角子機、智能角子機及智能彈珠機，旨在吸引更多顧客，從而改善本集團的收入。就6.5機型日式角子機而言，適用的自願法規修改了優勢區段的遊戲局數上限以及管理獎牌派彩上限的方法，使遊戲機設計成玩家總有機會獲勝。智能角子機及智能彈珠機旨在淘汰及取代舊有玩法，毋須將實體遊戲幣或彈珠直接投入機器，取而代之的是將顧客擁有的遊戲幣或彈珠數目轉移到電子卡上。截至2024年6月30日，智能角子機及智能彈珠機分別佔本集團已安裝角子機及日式彈珠機總數約46.1%及6.8%，佔本集團已安裝機器總數約25.5%。董事觀察到，智能角子機及智能彈珠機獲得一些對新機型感興趣的顧客青睞，亦受注重衛生的顧客青睞，是因為他們毋須觸碰其他顧客用過的實體遊戲幣或彈珠，因此，預期智能角子機及智能彈珠機將繼續吸引更多玩家。展望未來，本公司將會密切監察智能角子機及智能彈珠機於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的表現，並實施合適的營銷及宣傳計劃。

在日本，已於2024年7月發行新鈔票。全國的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營運商現正採取措施更新其設備以適應新鈔票，惟涉及費用高昂，對彼等造成重大財務負擔。然而，本集團已提早採取行動解決此問題，並於本年度內完成購買兼容新鈔票的必要設備。本集團預計，由於涉及的高昂費用，資本資源較有限的小型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營運商將會被市場淘汰，從而使本集團能夠在市場上吸納更多客戶。

市場威脅及前景

對日本整體日式彈珠機行業而言，由於COVID-19疫情爆發，過去多個財政年度充滿挑戰，儘管如此，管理層自發實施安全措施以保障顧客於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的健康與安全，優先運用本集團資源以恢復顧客人流，並採取積極措施以更新其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至與新鈔票相容，本集團於2024財年的營運及財務表現得以保持平穩。由於本集團考慮到自從COVID-19疫情爆發後，眾多顧客更為注重個人衛生，故本集團實施多項措施，以保證到訪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顧客的健康與安全。舉例而言，本公司於其數間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中採用全新獎品換領系統，名為「自助銷售點系統」，讓顧客自行換領獎品，而毋須本集團的員工協助，藉以減少本集團員工與顧客之間互動的需要。引入自助銷售點系統以及智能角子機及智能彈珠機亦對提高工作效率大有貢獻，並減少本集團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所需的員工人數。

主席報告書

管理層將繼續採取上述策略及考慮推出並安裝更多新型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以促進顧客人流並提升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此外，日本已於2024年7月發行新鈔票，而本集團早前已採取積極措施更新其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至與新鈔票兼容。其於2024財年已完成必要的大規模資本投資，例如安裝必要的周邊設備及軟件以配合新鈔票。由於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投資的未來計劃，本集團預期其營運及財務表現將於未來繼續穩步改善。本集團將繼續探索新機遇以進軍其他業務範疇，從而擴闊本集團之收入來源。

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向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於過去財政年度堅定不移的奉獻和提供寶貴的專業知識表示衷心謝意。本集團的管理層和員工將會竭力為股東帶來更佳的表现及賺取更可觀的回報。

代表董事會

山本勝也

主席

日本東京，2024年9月30日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總收入包括來自以下各項的收入：(i)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業務，即總投注減總派彩；(ii)自動販賣機收入；(iii)物業租金；及(iv)其他營運(包括汽車租賃服務)。於2024財年，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業務的收入仍然是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佔本集團總收入約92.4%(2023財年：約92.6%)。本集團的總收入由2023財年約6,284百萬日圓增加約199百萬日圓或3.2%至2024財年約6,483百萬日圓。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2024財年引入更多智能角子機及智能彈珠機後，本集團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的顧客人流整體增加，惟因K's Plaza Ohato於2024年1月停止營運後顧客人數減少而略有抵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9日的公告。

本集團從在遊戲館安裝的自動販賣機獲得收入，而有關自動販賣機由自動販賣機營運商根據服務協議提供。自動販賣機銷售飲料及食品，而本集團分佔自動販賣機所得收入的若干部分。本集團的自動販賣機收入大致保持穩定，由2023財年約94百萬日圓增加約2百萬日圓或約2.1%至2024財年約96百萬日圓。

本集團從以下各項獲得租金收入：(i)將物業出租予特別獎品批發商；(ii)出租停車場；(iii)出租商業設施；及(iv)出租住宅單位。物業租金收入由2023財年約359百萬日圓增加約26百萬日圓或約7.2%至2024財年約385百萬日圓，此乃由於本集團部分停車場的停車費上調，以及(i)翻新其中一間本集團遊戲館，部分遊戲館改建為停車場，及(ii)其中一個遊戲館關閉後改建為停車場，出租停車位增加，從而增加停車場的租金收入。

本集團從其他業務中獲得收入，例如提供汽車租賃服務。來自其他業務的收入由2023財年約9百萬日圓增加約4百萬日圓或約44.4%至2024財年約13百萬日圓。

總投注

本集團的總投注指向顧客出租彈珠及遊戲幣所收取的款項總額。總投注主要受顧客在本集團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的消費水平所影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確認總投注乃經扣除消費稅。於2024財年，日本的消費稅率為10%。

本集團的總投注由2023財年約29,871百萬日圓，增加約1,979百萬日圓或約6.6%至2024財年約31,850百萬日圓，主要是由於上文「收入」之段落中所述的原因所致。

總派彩

本集團的總派彩指本集團顧客換取特別獎品及普通獎品的總成本，並計及特別獎品溢價及有關期間任何未使用彈珠及遊戲幣的價值。本集團的總派彩由2023財年約24,049百萬日圓增加約1,812百萬日圓或約7.5%至2024財年約25,861百萬日圓，原因為總投注因上文所述理由而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益率

本集團的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業務收益率指本集團自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業務所得收入除以總投注。收益率水平取決於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派彩率、施加的特別獎品溢價及本集團遊戲館內不同中獎率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組合的綜合影響，以及因應相應顧客行為（即遊戲局數及遊戲機利用率）變化。本集團2024財年的收益率保持穩定，約為18.8%，而2023財年約為19.5%。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向遊戲機舊貨商銷售二手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以供在二手市場轉售產生的收入；(ii)股息收入；及(iii)來自到期預付IC卡及會籍的收入。

其他收入由2023財年約442百萬日圓增加約15百萬日圓或約3.4%至2024財年約457百萬日圓，主要是由於購買更多智能角子機及智能彈珠機後，二手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的銷售增加。

解除租賃負債收益

解除租賃負債收益由2023財年約2,691百萬日圓減少約1,659百萬日圓或約61.6%至2024財年約1,032百萬日圓。於2024財年，該等收益主要產生自提前終止本集團其中一間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及停車位的物業租賃（BA. Shunan Hall，位於Azakaisakuminami, Oazakuriya, Shunan-Shi, Yamaguchi Prefecture, Japan），原因是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9日的公告所披露並於下文「重大物業收購」一段作進一步闡述，本集團於2023年11月收購該等物業（「該等物業」）以繼續經營該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及停車位。於2023財年，該等收益主要指本集團其中一間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Big Apple Ofuna Hall於2023財年關閉後，提前終止租約。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主要包括(i)匯兌收益淨額；(ii)投資物業減值虧損撥備；(i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淨額；(iv)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撇銷虧損及出售收益；及(v)其他收益，主要包括保險申索。

其他收益淨額由2023財年約75百萬日圓增加約17百萬日圓或約22.7%至2024財年約92百萬日圓，乃由於投資物業減值虧損減少約18百萬日圓。

遊戲館經營開支以及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遊戲館經營開支由2023財年約5,507百萬日圓減少約215百萬日圓或約3.9%至2024財年約5,292百萬日圓。這主要歸因於(i)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開支減少約252百萬日圓；及(ii)由於政府向電力供應商提供補貼，電力價格下降，使電費開支減少約109百萬日圓，其被(i)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備增加約83百萬日圓，及(ii)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撥備增加約73百萬日圓所抵銷。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2023財年約675百萬日圓增加約101百萬日圓或約15.0%至2024財年約776百萬日圓，主要是由於有關一項潛在web 3.0商機業務可行性研究的諮詢服務開支增加約117百萬日圓，而該項研究已不再繼續進行。

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虧損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規定資產不得以高於其可收回金額列賬。倘資產賬面值超出透過使用或出售資產而可收取的金額，則有關資產出現減值，而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要求公司就減值虧損作出撥備。當有事件指示相關資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以及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出現減值指標，本集團管理層會進行減值評估。

於2023財年，本集團管理層將2023財年的經營虧損或表現遜於管理層期望(定義為於2023財年未能達成預測經營利潤或虧損)視為減值指標。於2024財年，本公司繼續應用上述減值指標，而管理層已於2024財年識別4個現金產生單位(2023財年：8個現金產生單位)錄得經營虧損或未能達成管理層的期望，因此管理層認為有關現金產生單位出現減值指標。管理層已據此對此等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評估，以評估其可收回金額。

就具有減值指標的現金產生單位而言，管理層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的表現，以確定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是否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釐定為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因此，2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以其使用價值釐定，餘下的2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

於2023年12月計劃不再經營K's Plaza Ohato後，管理層評估屬於K's Plaza Ohato的各獨立資產的減值撥備。由於進行有關減值評估，於2024財年，分別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撥備約54百萬日圓及約1百萬日圓。

由於Big Apple Omura的財務業績表現欠佳，管理層亦評估Big Apple Omura在現金產生單位層面的減值撥備。由於進行有關減值評估，於2024財年，分別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撥備約97百萬日圓及約96百萬日圓。

使用價值法

使用價值計算應用基於經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所作出於現金產生單位可使用年期的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相關現金產生單位餘下租賃年期或五年期間(以較短者為準)。管理層對首年的預測考慮各現金產生單位在當前期間的表現，並納入管理層對各現金產生單位的最新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管理層根據使用價值法所使用的輸入數據價值及主要假設包括如下：

- (i) 基於2024財年各現金產生單位的業務表現，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十二個月的收入增長介乎-3%至-5%，而於2025年6月30日後則為0%；
- (ii) 除稅前貼現率為9.14%；及
- (iii) 本集團營運規模並無變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輸入數據價值及假設與過往於2023財年所採納者並無重大變動。

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法

在4個擁有重大自有物業的現金產生單位中，其中2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由管理層參考類似固定資產的近期市場報價及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的估值，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而釐定。管理層認為，估值所採用的收入法及市場法，包括每平方米月租、貼現率、空置率及土地每平方米單價等假設均適合反映現金產生單位的現行市況及公允價值。

輸入數據價值及主要假設

在釐定上述2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時，每平方米月租、貼現率、空置率及土地每平方米單價被視為主要假設。

所採納估值方法的其後變動

於2024年6月30日，管理層已參考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的估值以及屬於現金產生單位的固定資產的近期交易價格。

除所得稅前利潤

除所得稅前利潤由2023財年約3,146百萬日圓減少約1,242百萬日圓或約39.5%至2024財年約1,904百萬日圓。此主要由於如上文所述，解除租賃負債收益減少所致。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年度利潤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年度利潤由2023財年約3,220百萬日圓減少約1,176百萬日圓或約36.5%至2024財年約2,044百萬日圓。這主要是由於上文「除所得稅前利潤」之段落所述的原因所致。

財務狀況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的現金主要用於支付遊戲館經營開支、員工成本、各種經營開支、撥付及償還其銀行借款的利息及本金以及資本開支。該等開支透過經營所得現金及借款等提供資金。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借款總額約為4,987百萬日圓（2023年6月30日：約4,883百萬日圓），其中約74.4%為銀行借款及約25.6%為來自政府金融機關的貸款。本公司的借款均以日圓計值。

投資政策

本集團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採納一項載有本集團投資活動整體原則及詳細審批程序的庫務及投資政策。有關政策包括（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i) 避免投資低流通性產品；
- (ii) 投資應屬收益性質，且投資活動的主要目標是分散本集團的投資及控制投資風險；
- (iii) 投資應僅可在本集團擁有毋須作短期或中期用途的盈餘現金的情況下進行；及
- (iv) 投資應僅可在維持充足的流動資金時進行。

本集團的財務部負責對本集團的投資活動的預期回報及潛在風險進行初步評估及分析，並編纂來自銀行的有關數據及資料。本集團的投資決策乃經審慎仔細考慮多項因素後按個別個案基準作出，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短及中期現金需求、市場狀況、經濟發展、預期投資條件、投資成本、投資期限以及投資預期回報及潛在損失。

就任何投資而言，進行或出售任何投資前均須取得董事會正式批准。本集團的財務部亦負責定期向董事報告本集團的投資活動進展。報告內應包括投資回報總額。

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就其資金及庫務政策採納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因此於2024財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能夠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求。於2024財年，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風險對沖工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3,049百萬日圓（2023年6月30日：約2,423百萬日圓），以及短期銀行存款約100百萬日圓（2023年6月30日：約100百萬日圓）。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以日圓、美元及港元計值。

資本架構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股本及儲備組成。於2024年6月30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約為7,769百萬日圓（2023年6月30日：約5,718百萬日圓）。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18,470百萬日圓（2023年6月30日：約18,266百萬日圓）。

借款

下表列示本集團借款的到期概況：

	於2024年6月30日		於2023年6月30日	
	百萬日圓	%	百萬日圓	%
1年內	940	18.9	785	16.1
1年至2年	785	15.7	704	14.4
2年至5年	1,383	27.7	1,640	33.6
超過5年	1,879	37.7	1,754	35.9
	4,987	100.0	4,883	100.0

如上表所示，本集團須於1年內償還及須於1年至2年償還及須於超過5年後償還的借款的比例增加，而須於2年至5年償還的借款的比例則減少。本集團借款到期情況的變動主要歸因於現有貸款的賬齡，以及訂立金額約700百萬日圓的10年期貸款。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35.5%的借款（約1,771百萬日圓）以固定利率計息，而本集團64.5%的借款（約3,216百萬日圓）以浮動利率計息。

債券

於2024財年並無發行新債券。

已質押資產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已質押資產包括(i)物業、廠房及設備；(ii)投資物業；及(iii)上市證券，款項為數約7,636百萬日圓（2023年6月30日：約6,689百萬日圓），為本集團若干一般銀行融資作擔保。由2023年6月30日約6,689百萬日圓增加約947百萬日圓至2024年6月30日約7,636百萬日圓，主要由於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9日的公告所披露，於2023年11月收購該等物業，導致已質押資產的賬面值增加約920百萬日圓，為收購事項融資的銀行貸款作擔保。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即計息貸款及租賃負債的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除以本公司總權益，於2024年6月30日約為39.3%（2023年6月30日：約56.6%）。有關下跌主要是由於現金結餘增加約626百萬日圓及於2023年11月收購該等物業後，提前終止BA Shunan Hall租賃，以致租賃負債減少。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9日的公告。

利率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對利率風險，因為其銀行結餘及部分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專注於減少整體債項成本及所承受利率變動以管理其利率風險。於2024財年，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對沖工具或利率掉期管理利率風險。

本集團在日本運營及其業務交易主要以日圓計值。然而，其因以美元計值的開支而面對與該貨幣相關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的財務部密切監察本集團面對的外匯波動風險。因應近年日圓兌美元持續波動，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機會維持充足的日圓現金及銀行結餘，以管理其與美元有關的風險。

合約及資本承擔

作為出租人，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未來最低租賃收款總額如下：

	作為出租人 於6月30日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不超過1年	53	52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而尚未撥備的資本承擔（2023年6月30日：無）。

資本開支

本集團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開支。本集團於2024財年產生資本開支約1,480百萬日圓（2023財年：約676百萬日圓），其中大部分源自其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的設備及裝置。在2024財年的有關資本開支中，2024財年約945百萬日圓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於2023年11月收購該等物業，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9日的公告所披露。此等資本開支已以本集團內部資金及來自金融機構的借款撥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然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重大投資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的投資主要是(i)投資物業約3,020百萬日圓，所指的是位於日本並按經營租賃出租的土地及物業，其各自的投資價值均低於本公司於2024年6月30日的總資產的5%；及(ii)金融資產約1,130百萬日圓，所指的是由債券發行人發行的債券、信託基金及上市與非上市證券。於2024年6月30日，除第一個系列債券及第二個系列債券(其價值合共構成本公司總資產約5.4%)外，本集團並無持有其價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任何其他重大投資。

投資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包括作辦公室、住宅及停車場用途的物業，其按經營租賃出租及由本公司持有以賺取長期租金收益。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均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倘估值結果顯示投資物業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將確認減值虧損。於2024財年就本集團投資物業確認的減值虧損約為15百萬日圓(2023財年：約33百萬日圓)。投資物業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或管理層進行的估值，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列賬。估值使用收入法或銷售比較法釐定。所有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均於公允價值層級第3級內。

本集團投資物業估值取決於多項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包括但不限於(i)投資物業每平方米月租；(ii)以類似物業資本化率、訪談房地產投資者，並參考已刊發的不同指數產生的資本化率5.2%至10.1%；(iii)透過對基礎利率增加風險溢價，並使用複合投資法產生貼現率5.6%至9.8%；(iv)投資物業租期屆滿後的空置率；及(v)根據物業市場中出現的銷售可資比較對象計算土地每平方米單價。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所採納的輸入數據價值或主要假設概無重大變動，亦並無採納估值方法後續變動。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計劃繼續持有該等投資物業，以賺取長期租金收益。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關於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於2024財年錄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約37百萬日圓(2023財年：約36百萬日圓)，主要是由於本公司投資中相關資產的市場價格波動所致。儘管市場狀況變動將繼續帶來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董事認為投資於金融資產將有助提高本集團業務整體所得超額資金賺取的平均收益率。就彼等所知及於本報告日期，董事預計本集團持有的任何金融資產將不會有任何違約或任何減值。

此外，誠如本公司過往之中期報告及年報所披露，於2018年7月26日，本公司與債券發行人訂立兩份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按面值認購債券發行人發行的兩個系列債券，總金額為1,000百萬日圓。債券發行人為一間根據日本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總部設於日本福岡市，從事商業及消費者融資業務。該等債券的認購事宜已於2018年7月27日完成。於2019年1月25日，本公司、債券發行人及Everglory Capital訂立修訂協議，以(其中包括)延長第二個系列債券的到期日/贖回日，並將Everglory Capital納入為擔保人，以就第二個系列債券下債券發行人的責任作出擔保。Everglory Capital為一間根據日本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總部設於日本東京，主要於日本從事投資及財務顧問業務。於2020年1月24日，本公司、債券發行人及Everglory Capital訂立協議，以進一步延長第二個系列債券的到期日/贖回日，並提高其經延長期間的利率。於2021年1月25日，本公司、債券發行人及Everglory Capital訂立修訂協議，以進一步延長第二個系列債券的到期日/贖回日。於2021年7月30日，本公司、債券發行人及Everglory Capital訂立修訂協議，以(其中包括)延長第一個系列債券的到期日/贖回日，提高其經延長期間的利率，並將Everglory Capital納入為擔保人，以就第一個系列債券下債券發行人的責任作出擔保。於2022年1月25日，本公司、債券發行人及Everglory Capital訂立修訂協議，以進一步延長第二個系列債券的到期日/贖回日。於2023年1月27日，本公司、債券發行人及Everglory Capital訂立修訂協議，以進一步延長第二個系列債券的到期日/贖回日。於2024年1月25日，本公司、債券發行人及Everglory Capital訂立修訂協議，以進一步延長第二個系列債券的到期日/贖回日。於2024年7月30日，本公司、債券發行人及Everglory Capital訂立修訂協議，以進一步延長第一個系列債券的到期日/贖回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26日、2019年1月25日、2020年1月24日、2021年1月25日、2021年7月30日、2022年1月25日、2023年1月27日、2024年1月25日及2024年7月30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29日及2024年9月30日的通函。

於2024年6月30日，第一個系列債券及第二個系列債券各自的公允價值均為500百萬日圓，合共構成本集團總資產約5.4%。第一個系列債券及第二個系列債券各自的公允價值於2024財年並無變動，原因是其乃按攤銷成本計算。於2024財年，本集團根據第一個系列債券及第二個系列債券各自賺取的利息金額分別約為20百萬日圓及20百萬日圓。

本公司預期認購債券將可讓本集團賺取更高收益率。鑒於日式彈珠機行業的業務前景持續不明朗，董事認為本集團因延長第一個系列債券及第二個系列債券的到期日/贖回日及/或變更利率(視情況而定)將收取的額外利息金額將繼續為本集團產生現金流量及收入的穩定來源，有利於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因此，本公司將繼續根據債券條款進行是項投資。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人力資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352名僱員（2023年6月30日：381名僱員），幾乎全部均在日本，而其中297名僱員駐於本集團的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就新入職僱員而言，本集團已編排一系列培訓課程，主要針對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營運及顧客服務。根據日本公安委員會的要求，每名遊戲館經理入職後每三年須參加由公安委員會舉辦的培訓課程。

員工成本包括應付本集團僱員及員工（包括董事）的所有薪金及福利。於2024財年，總員工成本約為1,032百萬日圓（2023財年：約1,061百萬日圓），佔本集團經營開支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17.0%（2023財年：約17.2%）。

董事及僱員以薪金形式收取酬金，而在適用情況下，彼等亦可以津貼、花紅及其他實物福利形式（包括本集團向退休金計劃的供款）收取酬金。根據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薪酬政策，薪酬金額乃根據相關董事或僱員的經驗、職責、表現及為本集團的業務投入的時間釐定。

除基本薪酬外，根據本公司於2017年4月10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可能按照個別董事及僱員的表現向彼等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於2017年4月10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4月28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 — F.購股權計劃」一段。

購股權計劃旨在以本公司購股權的形式為本公司提供靈活的方式給予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激勵、獎賞、酬勞、報酬及福利，以及達致董事會不時批准的其他目的。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其中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潛在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供應商。

於2023年7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為於本公司上市日期（即2017年5月15日）已發行股份的10%，即50,000,000股股份。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發行股本證券以換取現金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2023年3月30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恆宇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作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20港元(「**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最多100,000,000股新普通股(「**配售股份**」)，惟須遵守配售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配售事項**」)。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20港元較(i)股份於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0.225港元折讓約11.1%；及(ii)股份於緊接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每股0.2216港元折讓約9.75%。本公司每股配售股份的淨價(經扣除應付配售代理的配售佣金及配售事項產生的其他成本及開支後)約為0.17港元。

鑒於日式彈珠機業務長期下滑，加上日本生活成本不斷上升降低消費者的可支配收入，本集團於COVID-19爆發後繼續面臨業務復甦的挑戰。因此，董事認為，配售事項乃加強本集團財務狀況的及時機會，以支持其促進本集團營運及業務表現恢復的工作，以及擴大本公司的資本及股東基礎。

配售事項於2023年4月26日完成，合共100,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16.67%)已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20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均為專業、機構及/或其他投資者)。配售股份已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2年11月22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出之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

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為20.0百萬港元，而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經扣除應付配售代理的配售佣金及配售事項所產生的其他成本及開支後)約為17.0百萬港元(「**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12.75百萬港元(或75%)及約2.55百萬港元(或15%)分別用作(i)購買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及(ii)翻新或提升本集團現有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以及市場推廣開支，而餘下約1.70百萬港元(或10%)則用作本集團其他一般營運資金。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經按與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30日及2023年4月26日有關配售事項的公告(「**配售事項公告**」)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一致的方式動用。詳情請參閱配售事項公告。

由2023財年結轉至2024財年年初的未動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金額約為8.55百萬港元，而有關未動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於2024財年悉數動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動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配售事項公告所披露的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配售事項 公告所披露的 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金額 (港元) (概約)	於2023財年 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金額 (港元) (概約)	於2024財年 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金額 (港元) (概約)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動用配售 事項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港元) (概約)
購買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 翻新或提升本集團現有日式彈珠機及 日式角子機遊戲館以及市場推廣 開支	12.75百萬	6.34百萬	6.41百萬	零
本集團其他一般營運資金	2.55百萬	2.11百萬	0.44百萬	零
	1.70百萬	零	1.70百萬	零
總額：	17.00百萬	8.45百萬	8.55百萬	零

發行股本證券

於2024財年，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股本證券以換取現金(包括可轉換為股本證券的證券)。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2024財年，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重大物業收購

於2023年11月9日，K's Property與G.K. Shunan Kaihatsu*(合同会社周南開發)(「G.K. Shunan Kaihatsu」)訂立收購協議，據此，K's Property(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已同意購買而G.K. Shunan(作為賣方)已同意出售信託項下的委託資產，包括(i)三幅位於Azakaisakuminami, Oazakuriya, Shunan-Shi, Yamaguchi Prefecture, Japan，總面積約為8,952平方米的土地，連同約34平方米的灌溉渠道(「該土地」)；及(ii)建於該土地上總建築面積分別約7,406平方米及118平方米的四層高樓宇及單層倉庫，總代價約為935百萬日圓(包括消費稅)(可予調整)。收購事項已於2023年11月9日完成。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9日的公告。

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或出售

於2024年6月21日，王藏日本（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K's Property（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就以吸收合併形式進行合併，就此K's Property被吸收及解散，而王藏日本存續且仍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的公告。

除已披露者外，本公司於2024財年並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除已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重大投資或資本投資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關於其他重大投資或增添資本資產的經董事會授權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山本勝也先生

山本先生，64歲，本公司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彼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2015年6月1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管理及業務發展，並就業務管理及營運制訂業務策略及政策。

山本先生為我們已辭世的創辦人山本勝光先生之子。山本先生於1984年創立本集團，在長崎註冊成立王藏日本經營一家日式彈珠機遊戲館且自2001年6月起一直為王藏日本的主席。截至2024年6月30日，山本先生亦分別為王藏日本及王藏西日本的代表董事。於2024年6月21日與王藏日本合併前，彼為K's Property的代表董事。

山本先生經營及管理本集團日式彈珠機遊戲館業務逾39年，期間彼在管理及經營日式彈珠機遊戲館、企業管治、策略規劃以及財務管理方面累積豐富經驗。

山本先生於1982年3月在日本中央大學畢業，獲商學士學位，自此一直致力成立及發展王藏日本。

有關山本先生於2024年6月30日於股份的權益詳情，載於本報告「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

香川裕先生

香川先生，46歲，於2016年4月27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以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香川先生於2022年3月獲委任為王藏日本的行政管理主管，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營運。香川先生亦自2019年1月起成為王藏日本的企業規劃部主管，主要負責整體企業規劃（包括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的發展）。彼自2012年4月至2014年1月曾擔任K's Works總務組經理以及於K's Holdings與王藏日本在2019年1月合併前，自2014年2月至2018年12月曾擔任K's Holdings的規劃及發展部主管。在此之前，他曾於2007年5月至2012年3月期間在王藏日本擔任不同職位，最後職位是常務執行主任。彼亦於2004年4月至2007年4月期間擔任企業標準化委員會的專屬委員兼EQU的系統升級組組長。

加盟本集團之前，香川先生於2002年4月至2003年3月在Toyoshinyaku Co., Ltd.（一家從事製造保健食品的公司）擔任研究員。

香川先生於2000年3月在日本九州大學畢業，獲農業化學學士學位，並於2002年3月獲生物科學及生物技術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吉田和之先生

吉田先生，44歲，於2018年10月1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吉田先生為吉田公認會計士・稅理士事務所(前稱吉田和之公認會計士事務所)之行政總裁，彼於2017年4月創立該事務所。彼自2018年4月起於大牟田市立病院(為日本地方政府之獨立行政法人)擔任核數師。2014年8月至2017年3月期間，吉田先生受僱於日之出水道機器株式會社，彼主要從事業務規劃、管理及會計。此前彼於2013年5月至2014年6月擔任如水稅理士法人之會計師及於2012年1月至2013年4月受僱於児玉公認會計士・稅理士事務所。於2006年4月至2009年9月，吉田先生受僱於共栄環境開発株式會社，最終職位為總務部主任。

吉田先生於2005年3月取得日本東京大學化學碩士學位，及於2003年3月取得日本九州大學化學學士學位。彼自2017年2月起註冊為日本公認會計師協會之成員及自2017年7月起註冊為日本稅理士會連合會之成員。

山本真理子女士

山本女士，60歲，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山本女士一直以來擔任唱片騎師及電台名人，在不同電台主持各種節目已超過20年。自2019年起，彼一直且現於RKB MUSE Co., Ltd (RKBミュージック株式會社)從事製作及廣播專注於音樂、電影及文學的電台節目。自2019年2月至2020年8月，彼於綜合製作公司Hakuhodo Product's Inc. (株式會社博報堂プロダクツ)工作，為雜誌撰寫文章。自2003年至2017年，彼於株式會社CROSS FM擔任電台節目主持人，主持有關週末娛樂活動的各種電台節目，如「weekend jazz」。

山本女士於1985年10月畢業於日本活水女子短期大學(現稱活水女子大學)，取得文學副學士學位，主修日本文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Masaaki AYRES先生(又名Gettefeld AYRES)

Ayres先生，34歲，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Ayres先生自2018年起一直擔任且現為Next Chymia Consulting HK Limited的業務發展主管，其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財務報告、提供策略意見以及與初創公司的管理團隊合作。在此之前，彼自2015年至2018年擔任INFORICH INC.(株式會社 INFORICH)(一間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338))的銷售經理，主要參與該公司的業務規劃及發展。

Ayres先生於2015年3月畢業於日本創價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前田諭志先生

前田先生，44歲，自2019年1月起出任王藏日本的營銷主管，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營銷職能。

彼於2011年4月至2019年1月間曾任營銷總監，並於2007年6月至2011年3月期間為本集團關東營銷部門總經理。

彼自2007年2月及2007年10月起分別創立Aratoru及Adward並擔任其代表董事，自2015年6月起，兩間公司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自2000年3月至2007年5月，前田先生為從事娛樂業務的公司Iwamoto Development Co., Ltd.銷售部的總經理。

於2019年6月30日，前田先生為Aratoru的代表董事，並於Adward與Aratoru合併之前，為Adward的代表董事。

前田先生於1998年3月在日本橫濱高等學校畢業。

公司秘書

文潤華先生

文先生，41歲，於2016年4月27日獲委聘為我們的公司秘書。彼為彥德企業服務(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

文先生自2015年起一直為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文先生透過遠程教育於2010年3月取得英國哈德斯菲爾德大學(University of Huddersfield)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於2014年11月取得香港公開大學公司治理碩士學位。

文先生擁有逾10年企業服務經驗，並於公司秘書服務、企業諮詢、企業管理及內部審計方面擁有服務在香港、中國內地及海外設有業務的上市及私營公司的豐富經驗。

董事報告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在日本營運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並於1968年在長崎開設我們首間日式彈珠機遊戲館，自該年起我們的總部便設於此。

我們目前在日本九州、關東、關西及日本中國地區經營10家日式彈珠機遊戲館。我們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業務回顧

一般事項

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本年度業務回顧、運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對本集團表現進行分析及本集團業務的可能未來發展)，請參閱本報告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而該兩節構成本董事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及各別的風險應對措施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描述

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依賴特別獎品批發商及特別獎品買手所提供的服務，因為我們顧客於本年度換領的特別獎品的價值佔所有獎品約99.0%。

違反三方制度下的任何獨立規定或會使我們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應對措施

- 三方制度已獲大多數(若非全部)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營運商廣泛採用，特別獎品批發商與買手之間的明顯依賴在日式彈珠機行業並非罕見。本集團作為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營運商，經營歷史悠久，在快速回應和適應本公司與任何特別獎品批發商及特別獎品買手之間的交易變化方面具有充足且豐富經驗。本集團亦持續不斷物色新的商機。

- 我們已制定一套嚴格的內部政策和程序，由我們的風險管理部門管理，以(其中包括)統籌及監督特別獎品批發商的整個甄選過程。於委聘及與特別獎品批發商開展業務前，我們的風險管理部門將進行全面的背景調查，焦點為其獨立性及反社會勢力。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描述

風險應對措施

我們面臨日本的日式彈珠機行業市場持續收縮及激烈競爭。

- 我們分析客戶的偏好以購置最能令客戶產生興趣的遊戲機。我們致力為客戶提供一個清新寬敞的環境，並在必要時不時裝修我們現有的日式彈珠機遊戲館。我們亦通過為員工提供培訓，繼續提高我們客戶服務質素，而我們相信這是保持客戶忠誠度的重要因素。我們持續監察市場變化以把握收購的機會，亦致力透過精簡企業及業務架構(如適用)以提高營運效率。

環境政策及表現

根據娛樂業務法及地方法規，日式彈珠機持牌人必須確保營業地點附近環境的噪音或振動(僅限於人聲及其他與業務營運有關的噪音及振動)水平不超出都道府縣條例所規定的上限，且每間日式彈珠機遊戲館必須裝有維持每間遊戲館照明所需的必要設備，亮度須高於10勒克司。未能遵守該等限制可能導致都道府縣公安委員會下達行政命令或者指令，要求我們的日式彈珠機遊戲館改善我們的營運。嚴重的違規行為可能導致中止或取消營運牌照。

為確保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我們已向每間遊戲館委任一名經理負責監察並監督我們的合規情況及負責有關該等事宜的內部標準。本年度，我們(i)並無嚴重違反適用於我們營運的環境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ii)已取得建設所需的一切許可證及環境批准；及(iii)並無因違反環境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而令本集團遭到任何申索或處罰。有關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以及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對本集團影響重大的法律及法規

日式彈珠機行業受娛樂業務法及其配套都道府縣地方法規的嚴格監管。任何違規行為的後果將取決於違規的嚴重程度。對於相對較小的違規行為，都道府縣公安委員會可以發佈行政命令或指令以對營運改善行動作出指示，亦可能對營業牌照施加條件。倘違反娛樂業務法項下的重大法規，亦可能施加刑事處罰。有關日式彈珠機行業適用的法律及法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適用法律及法規」一節。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娛樂業務法及都道府縣地方法規項下的重大不合規或違規事項記錄。本公司於本年度亦就其所有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獲得相關監管機構發出的一切重大牌照、批准及許可證。

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所有上市規則，且並不知悉對本公司影響重大的任何法律及法規的任何不合規情況。

董事報告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與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包括遊戲機供應商、特別獎品批發商及普通獎品批發商。隨著我們悠長的經營歷史，本集團已與多家遊戲機供應商建立了密切的關係，這有助本集團於新款遊戲機型號發佈後，購得該等遊戲機以招攬新客戶及常客。此外，為了促進和協調我們的日式彈珠機遊戲館擴張，我們自2015年起已委聘一個更具規模的國家級特別獎品批發商（相對於我們過往的特別獎品批發商僅為區域級），以向本集團供應特別獎品。因此，我們已準備好提升地位，躋身為大型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營運商（通常與較大規模的特別獎品批發商合作）。

本年度，我們的最大供應商佔我們的總採購額約52.4%，而我們的五大供應商合共佔我們的總採購額約99.3%。

鑒於三方制度下的獨立性要求，我們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股份5%以上者）概無於本集團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與客戶的關係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自我們的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業務和自動販賣機。作為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營運商，本集團在日本擁有龐大多樣的客戶群，因此不會面臨過度依賴任何特定客戶的風險。關於本集團其他收入來源，五大客戶均無佔本年度總收入30%或以上。我們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股份5%以上者）概無於本集團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與僱員的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吸引、激勵及挽留充足的合資格僱員，包括地區經理、遊戲館經理、銷售經理及其他員工。本集團為全職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工資、花紅及重點培訓和晉升。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352名僱員，幾乎全部均在日本，而其中297名則留駐在本集團的日式彈珠機遊戲館。

就新入職僱員而言，本集團編排一系列培訓，主要針對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營運及顧客服務。根據公安委員會的要求，每名遊戲館經理新獲任時及往後須每三年參加由公安委員會舉辦的培訓課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營運平均有逾20年經驗，在彼等各自的職責範圍內具備豐富經驗及知識。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的本年度業績載於本報告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董事並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據本公司所盡悉，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任何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建議就本年度分派之任何股息的安排。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旨在為董事會釐定是否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以及將予支付的股息水平提供指引。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須維持足夠及充分的現金儲備，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業務增長以及其股東價值。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股東宣派及分派股息，而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須獲得股東批准。就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而言，董事會須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財務業績、現金流量狀況、業務狀況及策略、預期未來營運及盈利、資金需求及支出計劃、股東權益、派付股息的任何限制，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本公司派付的任何股息亦須受香港法例、細則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任何限制。

本公司將持續審閱股息政策，並保留隨時全權酌情決定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的權利，而股息政策絕不構成本公司具法律約束力的承諾，致使股息將按任何特定數額派付，及／或令本公司有義務於任何時間或不時宣派股息。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財務摘要」一節。

股本

本年度股本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儲備及可供分派利潤

本年度儲備變動載於本報告綜合權益變動表。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可供分派儲備或可供分派利潤。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董事報告

投資物業

持有作投資用途物業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及「投資物業資料」一節。

慈善捐款

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不少於10,000港元的慈善或其他捐款。

股權掛鈎協議

本年度，本公司概無就股份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優先購買權

細則或香港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我們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存在上市規則規定的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已發行股份及債權證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發行任何股份及債權證。

本公司董事

我們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為：

山本勝也先生	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川裕先生	執行董事
大江敏郎先生(於2024年5月25日辭任)	執行董事
吉田和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山本真理子女士 (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Masaaki AYRES先生 (又名Gettefeld AYRES) (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石井滿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松崎裕治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根據細則及企業管治守則，山本勝也先生及吉田和之先生將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於屆時有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上市規則第3.13條項下的年度獨立確認書，而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為：

附屬公司名稱	董事姓名	職銜
王藏日本	山本勝也先生	代表董事
Aratoru	前田諭志先生	代表董事
K's Property	山本勝也先生	代表董事 ^(附註)
王藏西日本	山本勝也先生	代表董事

附註：

山本勝也先生於2024年6月21日王藏日本與K's Property進行吸收合併後，不再擔任K's Property的代表董事，就此K's Property被吸收及解散，而王藏日本存續且仍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的公告。

董事的服務合約

擬議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本公司一年內不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存在其他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且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任何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更新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大江敏郎先生	大江敏郎先生辭任執行董事，自2024年5月25日起生效，並隨後辭任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自2024年8月19日起生效。
山本勝也先生	山本勝也先生於2024年6月21日王藏日本與K's Property進行吸收合併後，不再擔任K's Property的代表董事，就此K's Property被吸收及解散，而王藏日本存續且仍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的公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2024財年首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日期以來，本公司並無注意到有任何董事資料出現變更。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當為或視作彼等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有如下述：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山本勝也先生 ^(附註1)	實益權益	303,000,000	50.50%
	全權信託創辦人	72,000,000 ^(附註2)	12.00%

附註：

- 山本勝也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董事會主席。
- 由於彼為基金會的創辦人，山本勝也先生被視為於基金會持有的72,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當為或視作彼等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或董事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股東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一藏有限公司	實益權益	72,000,000	12.00%
AMI Culture Foundation	受控法團權益	72,000,000 ^(附註1)	12.00%
Corfiducia Anstalt	基金會受託人	72,000,000 ^(附註2)	12.00%
Josef SPRECHER先生	基金會受託人	72,000,000 ^(附註2)	12.00%

附註：

- 由於一藏有限公司由基金會全資擁有，基金會被視為於一藏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由於Josef SPRECHER先生及Corfiducia Anstalt作為基金會的受託人董事會成員，被視為於一藏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股東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山本勝也先生於2021年4月1日收購Palazzo全部股權。根據山本勝也先生提供的資料，Palazzo Tokyo Plaza Group主要於日本從事營運23間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的業務，主要位於神奈川縣、東京(不包括千代田區)、埼玉縣、千葉縣、大阪府及廣島縣各地點。自2021年4月1日起，山本勝也先生已獲委任為Palazzo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而執行董事香川裕先生已獲委任為Palazzo及Palazzo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的董事。本集團亦主要於日本東京千代田區、長崎縣、兵庫縣及山口縣從事營運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的業務，該等遊戲館所在的地理位置與Palazzo Tokyo Plaza Group的營運所在地分開。

董事認為，經考慮(其中包括)下列因素後，本公司有能力在獨立於Palazzo Tokyo Plaza Group業務的情況下公平經營其業務：

- (i) 本公司已制定企業管治程序，以確保本集團的商機及表現不時獲獨立評估及審閱；
- (ii) 全體董事均完全知悉彼等對本集團的受信責任及保密責任，並已經及將會繼續通過根據細則就存在或可能存在利益衝突的任何事宜放棄投票，以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行事；
- (iii) 本公司現時及日後所有主要及重要企業行動及業務決策均由董事會全面仔細考慮。董事會亦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之意見對董事會之決策舉足輕重。因此，董事會獨立於Palazzo的董事會作出決策，而山本勝也先生及香川裕先生均不可個別控制董事會；及
- (iv)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定期舉行會議以協助董事會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內部控制及合規制度。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報告期後重要事件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後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件。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在公司條例的條文規限下(但在不損害董事可能以其他方式取得的任何彌償保證的前提下)，倘本公司各董事、前董事、負責人、高級職員或核數師作出或遺漏任何事宜或被指稱其作為本公司董事、前董事、負責人、高級職員或核數師作出或遺漏任何事宜，則本公司將使用本公司資產彌償任何對有關指控的民事或刑事法律程序提出抗辯時其產生的任何責任、損失或開支。有關條文自上市日期起一直生效。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及附屬公司董事提起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董事責任保險保障。

管理合約

本年度概無訂立或現存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購股權計劃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於2017年4月10日通過本公司當時股東的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生效，並將持續有效直至上市日期第十週年為止。自上市日期起及於本年度，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潛在貢獻的激勵或獎勵。

合資格參與者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潛在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對或已經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任何供應商及顧問)提呈授出購股權，以按購股權計劃釐定的行使價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有關數目的新股份。

股份數目上限

於上市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為已發行股份10%，即50,000,000股股份(亦佔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10%及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8.3%)。因此，於年初及年末，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為50,000,000股股份。此上限可隨時更新，惟新上限不得超過股東批准更新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不論上述者，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有待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於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倘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超出此30%上限，則不得根據本公司的任何計劃授出有關購股權。

各合資格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誠如上市規則第17章所規定，除非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各合資格參與者的最高配額為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計劃向相關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及將予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尚未行使及已註銷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要約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

董事報告

行使購股權的期間

除非各別承受人的要約文件另有規定，否則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的各承受人應有權按其要約文件所載方式行使其購股權，惟行使期不得超過獲授予購股權當日起計10年期間。

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

購股權計劃項下各承受人均有權按各自要約文件所載方式行使其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間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由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全權酌情釐定，惟有關期間須與購股權計劃的任何其他條款及條件一致。

接納購股權的付款

當本公司於相關接納日期（該日期不得超過要約日期起計14日）或之前收到由承受人正式簽署構成接納購股權的一式兩份要約文件連同付予本公司1.00港元的股款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代價後，該購股權即視為已授出及已獲承受人接納並已生效。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與予合資格參與者的各購股權有關的行使價應經由董事會（或其委員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以下各項最高者：(i)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官方收市價；或(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工作天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官方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

除非以其他方式終止、註銷或修訂，否則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起10年內有效。因此，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2.5年。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六第12至23頁。

薪酬政策

我們的薪酬委員會參考法定框架、市場狀況及本集團及個別員工的表現，定期檢討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有關我們薪酬委員會的職責詳情，請參閱本報告「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津貼、花紅及其他實物福利（包括我們向退休金計劃的供款）形式收取酬金。各董事的各自薪酬金額乃按相關董事的經驗、職責、表現及投入本集團業務的時間為基準而釐定。

為進一步為我們的僱員提供激勵及獎勵以表揚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潛在貢獻，我們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讓本公司可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購股權計劃」一段。

概無董事於本年度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僱員福利

本集團為山本先生家族的一名家族成員設立一項未供款的定額福利計劃，此乃家族成員退休時將獲得的退休金福利，視乎其於本集團的職位及服務年期而定。定額福利責任乃由管理層使用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估值所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為貼現率約0.99%。於2024年6月30日，定額福利責任約為175百萬日圓。本公司認為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足以涵蓋定額福利計劃項下的支付責任。因此，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為定額福利計劃分配任何資金，且定額福利計劃的資金水平不存在任何重大盈餘或不足。有關本集團設立的定額福利計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本集團設立一項定額福利計劃，此乃僱員退休時將獲得的退休金福利，通常取決於一個或多個因素，例如年齡、服務年期及薪酬。定額福利責任乃由管理層參照IIC Partners Co. Ltd. (一家提供精算估值服務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 所進行的精算估值使用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估值所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為(其中包括)貼現率約0.99%、僱員流失率約1.56%、基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為AA或以上評級的公司債券計算的收益率曲線，及定額福利企業退休金計劃(男性及女性第22回生命表)項下的標準死亡率。於2024年6月30日，定額福利責任約為33百萬日圓。由於定額福利責任金額並不重大，本公司認為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足以涵蓋定額福利計劃項下的支付責任。因此，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為定額福利計劃分配任何資金，且定額福利計劃的資金水平不存在任何重大盈餘或不足。有關本集團設立的定額福利計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收購本公司證券的權利

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或於本年度末，本公司或我們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或我們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權利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概無控股股東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屬合約訂約方而於本年度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不論是否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控股股東作出的不競爭承諾

於2017年4月10日，為避免與本公司存在潛在利益衝突，控股股東山本勝也先生為本集團利益訂立契據，據此，彼已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各其他成員公司的利益)同意、承諾及訂立契據，(其中包括)不會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有關契據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第224頁「不競爭契據」一節。

控股股東已就其於本年度遵守契據項下承諾的情況向董事會作出書面確認。

接獲控股股東上述的確認後，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進行審閱以作為年度審閱程序的一部分，並確認控股股東於本年度已遵守契據規定。

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本年度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所載本年度的關聯方交易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並已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於本年度，本公司確認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申報及年度審閱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

本公司進一步確認，就其關連交易而言，其於本年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相關規定(包括披露規定)。

核數師

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有關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提呈。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因持有股份而獲得任何稅項減免。股東如對購買、持有、出售、買賣股份或行使任何股份相關權利所引致的稅務後果有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上文提及的本報告其他章節、報告或附註均構成本報告其中一部分。

代表董事會

山本勝也

主席

日本東京，2024年9月30日

企業管治報告

良好的企業管治一直是本公司發展的重要基石。本公司致力履行對股東的責任並通過優秀的管治常規保障不同持份者的權益。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及相關的適用法律及法規制定及實施全面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主要原則為確保經營的透明度及向股東問責。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責任並參考企業管治守則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

我們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該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由不同人士擔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就本集團而言，山本勝也先生擔任該兩個職位。自本集團於1984年創辦以來，山本勝也先生一直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管理及業務發展，並就業務管理及營運制訂業務策略及政策。考慮到管理及實踐我們業務策略的延續性，我們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山本勝也先生兼任行政總裁與董事會主席兩個職位甚為適當，現時有關該等職位的安排乃為有利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相信此架構將不會削弱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原因為(i)董事會將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而我們相信董事會擁有足夠的權力制衡；(ii)山本勝也先生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這些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為本公司的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基於此為本集團作出決策；及(iii)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質人才組成，並擁有足夠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運作因而可確保董事會權責平衡，彼等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事宜。此外，本集團整體策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營運政策乃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層面詳細商議後共同制訂。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需要分開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務。董事致力達致高水平企業管治（這對我們發展至關重要），以保障股東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董事會

責任、問責性及貢獻

董事會為本公司的主要決策組織，以及其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負責就業務管理及營運制訂基本業務策略及政策，監督該等策略及政策的執行情況，確保有效管治及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評估及管理重大環境及社會風險，監察管理層表現及審閱本集團資源充足性。董事會將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職責指派予本公司管理層，而本公司管理層負責實行董事會釐定的策略及指示。

組成

董事會目前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山本勝也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川裕先生
大江敏郎先生(於2024年5月25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吉田和之先生
山本真理子女士(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Masaaki AYRES先生(又名Gettefeld AYRES)(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石井滿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松崎裕治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各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除已披露者外，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與董事會其他成員或高級管理層以及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執行董事的責任

執行董事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策略規劃及促使本公司達成成功。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責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參與董事會會議，對本公司的策略、政策、表現及達致本公司企業目標的進度提出獨立意見。彼等亦負責確保董事會在財政及其他強制申報方面達到高標準，並平衡董事會有效獨立評估本公司的企業行動，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本集團整體利益。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度，本公司有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且不得少於三名，及當中最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書面確認，而董事會信納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並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指引。

董事任期

每名執行董事於2017年4月10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而本公司已於2018年10月19日向吉田和之先生發出委任函件。本公司隨後向每名執行董事及吉田和之先生(視情況而定)重續該等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之年期，自2023年5月15日起為期三年。山本真理子女士及Masaaki AYRES先生(又名Gettefeld AYRES)均與本公司訂有委任函件，固定任期自2023年7月18日起為期三年。

該等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的主要詳情為(i)年期自相關開始日期起為期三年；及(ii)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的年期可根據細則條文及適用上市規則予以續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以薪金、津貼、花紅及其他實物福利(包括向彼等的退休金計劃供款)形式收取酬金。

薪酬委員會根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資格、職務及資歷釐定彼等的薪金。本集團將為山本勝也先生的若干家族成員提供退休福利，以嘉獎彼等對本集團的長期貢獻。有關福利將根據任職董事期間的最高月薪、彼等各自的管理層級別及於本集團的服務年期釐定。因此，我們已就本年度該等福利作出撥備，並已根據會計政策將僱員福利成本列為開支。就為嘉獎執行董事山本勝也先生的長期貢獻而作出的撥備而言，有關金額將會於彼應收長期福利時(如在彼退休後)，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中有關「董事利益及權益」的披露中反映。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本年度，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其他福利及退休金計劃供款)為約35百萬日圓。

有關董事薪酬政策方面，薪酬金額乃主要按相關董事的經驗、職責、表現及為業務投入的時間而釐定。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年度的薪酬詳情載列如下。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5條，高級管理層成員於本年度的年度薪酬(按金額範圍劃分)載列如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按金額範圍劃分)

	董事人數
10,000,000日圓以下	7
10,000,001日圓至20,000,000日圓	0
20,000,001日圓至30,000,000日圓	1
30,000,001日圓至100,000,000日圓	0
100,000,001日圓至110,000,000日圓	0

	高級管理層人數
10,000,000日圓以下	1

於本年度，(i)概無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獲支付或應收取款項作為招攬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ii)於本年度，概無董事、前任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獲支付或應收取任何酬金，作為離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職務或與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有關的任何其他職務的補償；及(iii)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人士向任何董事支付現金或股份或其他酬金，作為招攬其成為或使其有資格成為董事，或作為就本公司的發起或組成所提供任何服務的報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持續發展

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第C.1.4條，董事(即山本勝也先生、香川裕先生、大江敏郎先生(於2024年5月25日辭任)、石井滿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松崎裕治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吉田和之先生、山本真理子女士(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及Masaaki AYRES先生(又名Gettefeld AYRES)(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及高級管理層曾出席培訓課程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在課程上，彼等獲提供適用於本公司營運的香港及日本主要法律及法規概覽。我們將會繼續安排由我們的外聘法律顧問及/或其他合適認可機構提供的培訓，以加強管理層對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意識。

新任董事將獲安排全面、正式且特為其而設的入職培訓，包括提供與其角色、職責及持續責任有關的重要指引、文件及刊物；有關本公司架構、業務、風險管理及其他管治常規的簡介，與其他董事會面，以協助新任董事了解本公司的管理、業務以及管治政策及常規，並確保其對本公司的運作及業務有適當了解。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董事出席紀錄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5.1條規定，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皆有大部分董事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法積極參與。

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均給予不少於十四日的通知，以便全體董事均有機會出席定期會議及將商討事項納入議程內。倘該通知以書面或口頭或寄出至其地址的方式給予該董事，則通知被視為已送達董事。至於其他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一般會給予合理通知。

議程及董事會文件連同管理層所提供一切合適、充足及可靠資料會於各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會議最少三天前送交所有董事，讓各董事了解本公司的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以便作出知情的決定。董事會各成員如有需要，亦可個別及獨立接觸高級管理層。如有可能，董事提出的查詢將獲得即時及完整回覆。公司秘書保存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以供任何董事於發出合理通知時於合理時間查閱。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詳細記錄會議上所考慮的事項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任何董事提出的關注事項或表達的不同觀點。會議記錄的初稿及終稿在每次會議結束後的合理時間內寄發予所有董事以分別供表達意見及記錄，而最終稿會供董事查閱。本年度，分別舉行一次股東大會及四次董事會會議。下表載列個別董事於上述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議的出席紀錄：

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議

董事姓名	出席／合資格出席 股東大會	出席／合資格出席 董事會會議
山本勝也先生	1/1	4/4
香川裕先生	1/1	4/4
大江敏郎先生(於2024年5月25日辭任)	1/1	3/3
石井滿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松崎裕治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不適用	不適用
吉田和之先生	1/1	4/4
山本真理子女士(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0/1	4/4
Masaaki AYRES先生(又名Gettefeld AYRES) (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0/1	4/4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委派若干職責予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統稱「委員會」)。根據上市規則、細則及相關香港法律及法規，我們為企業管治行之有效及具效率而組成下列委員會。該等委員會乃根據書面職責範圍而組成及運作，有關書面職責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4月10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本年度，審核委員會由吉田和之先生、石井滿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松崎裕治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山本真理子女士(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及Masaaki AYRES先生(又名Gettefeld AYRES)(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吉田和之先生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主要角色、職能及職責為(其中包括)：

- (i) 協助董事會對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
- (ii) 監察內部審核職能是否有效；及
- (iii) 監察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報告及賬目的完整性。

本年度與外聘核數師舉行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於會上(其中包括)審閱本公司2023財年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及本公司2024財年首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外部審核的每年審核計劃及工作範圍，以及討論審核所產生的事宜(如有)。董事會就審核委員會對續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見解並無意見分歧。下表載列個別委員的出席紀錄。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合資格 出席會議
吉田和之先生	2/2
石井滿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不適用
松崎裕治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不適用
山本真理子女士(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2/2
Masaaki AYRES先生(又名Gettefeld AYRES)(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2/2

企業管治報告

此外，風險管理委員會(作為審核委員會的下屬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其中包括)識別、評估及降低業務所面臨的風險，包括與洗黑錢及遵守三方制度有關的風險。本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由7名委員(即香川裕先生、大江敏郎先生(於2024年8月19日辭任)、飛澤隼人先生、宮野翔太先生、乙藤誠二先生、堂本勇生先生、林寬和先生及松本武士先生(於2024年8月19日獲委任))組成，並由執行董事香川裕先生擔任主席。本年度，本公司舉行12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在會上風險管理委員會(i)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及(ii)檢討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個別委員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委員會成員姓名	在本公司職務	出席／合資格 出席會議
香川裕先生	執行董事	12/12
大江敏郎先生(於2024年8月19日辭任)	會計及財務主管	12/12
飛澤隼人先生	總營銷經理	12/12
宮野翔太先生	銷售部成員	12/12
乙藤誠二先生	內部審核主任	12/12
堂本勇生先生	一般事務及人力資源部經理	12/12
林寬和先生	採購部經理	12/12
松本武士先生(於2024年8月19日獲委任)	會計及財務部負責人	不適用

有關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反洗黑錢」一段。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4月10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成立薪酬委員會。本年度，薪酬委員會由吉田和之先生、石井滿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松崎裕治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山本真理子女士(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及Masaaki AYRES先生(又名Gettefeld AYRES)(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山本勝也先生及香川裕先生(均為執行董事)組成，並由吉田和之先生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主要角色、職能及職責為(其中包括)就以下事項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i) 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
- (ii) 就制定本公司薪酬政策而設立正規和具透明度的程序。

本年度舉行兩次薪酬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於會上(其中包括)審閱執行董事的表現、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向董事會建議考慮根據彼等的表現、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表現

及彼等對本集團發展的貢獻而調整彼等的薪酬待遇、審閱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並確保本公司向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提供的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如有）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下表載列個別委員的出席紀錄。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合資格 出席會議
吉田和之先生	2/2
石井滿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不適用
松崎裕治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不適用
山本勝也先生	2/2
香川裕先生	2/2
山本真理子女士(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2/2
Masaaki AYRES先生(又名Gettefeld AYRES)(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2/2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4月10日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本年度，提名委員會由山本勝也先生及香川裕先生(均為執行董事)、吉田和之先生、石井滿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松崎裕治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山本真理子女士(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及Masaaki AYRES先生(又名Gettefeld AYRES)(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山本勝也先生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主要角色、職能及職責為(其中包括)：

- (i) 就委任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符合本公司企業策略；及
- (ii) 物色合資格可擔任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合適人士。

本年度舉行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於會上(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ii)建議董事會考慮於2023年11月22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退任董事；(iii)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化；及(iv)審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下表載列個別委員的出席紀錄。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合資格 出席會議
山本勝也先生	1/1
石井滿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不適用
松崎裕治先生(於2023年7月18日辭任)	不適用
香川裕先生	1/1
吉田和之先生	1/1
山本真理子女士(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1/1
Masaaki AYRES先生(又名Gettefeld AYRES)(於2023年7月18日獲委任)	1/1

企業管治報告

我們將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執行董事人數限制為二人，佔各委員會的少數，以改善透明度及保障獨立股東。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旨在：

- 制訂年內揀選及推薦人選出任董事職務的條件及程序；
- 確保董事會擁有均衡而適合本公司的技能、經驗及多元觀點；及
- 確保董事會得以持續，並擁有適合董事會層面的領導能力。

條件

提名委員會於評估及甄選候選董事時，應考慮以下的條件：

- 個性、聲譽及操守；
- 資格、經驗及成就，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
- 願意投放充足時間以履行董事會成員及其他在任董事期間的職務及重大承諾；
- 根據上市規則董事會須擁有獨立董事的要求，以及參考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後，候選人應否被視為獨立；
- 提名委員會採納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任何可計量目標，以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 任何其他適合本公司業務及繼承計劃的觀點，如適用，董事會及／或提名委員會亦可能不時就董事提名及繼承計劃而採納及／或修訂；及
- 其他適合本公司業務的觀點。

提名程序及過程

(A) 委任新董事

- (i) 提名委員會應於收到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後，考慮有關候選人的履歷資料（或相關詳情），並根據上文「條件」段落列出的條件，評估有關候選人是否符合資格出任董事。
- (ii) 提名委員會如認為有必要，可要求候選人提供額外資料及文件。

- (iii) 如遴選過程出現多於一名合宜的候選人，提名委員會應按本公司的需要（包括但不限於確保董事會擁有均衡的技能、經驗及多元觀點），以優先順序對候選人進行排序，並對每名候選人進行資歷查核（如適用）。
- (iv) 提名委員會其後建議委任合適候選人出任董事，而候選董事應就以下事項提供書面同意：(i)獲委任為董事；及(ii)就其參選董事或與之有關的事項，於任何文件或相關網站公開披露其個人資料。
- (v) 任何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名參選董事的人士，提名委員會應根據上文「條件」段落評估有關候選人，以釐定有關候選人是否符合資格出任董事，如適用，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於股東大會上，就建議董事選舉向股東作出推薦。
- (vi) 董事會應就有關推薦候選人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的所有事宜，擁有最終決定權。

(B) 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

- (i) 退任董事符合獲董事會提名，以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參與重選的資格。
- (ii) 提名委員會應審閱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包括其董事會會議及（如適用）股東大會的出席紀錄，以及其於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
- (iii) 提名委員會亦應審閱及釐定退任董事是否繼續符合上文段落列出的條件。
- (iv)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其後應就建議於股東大會重選董事，向股東作出推薦。
- (v) 董事會應就有關推薦候選人於任何股東大會上重選的所有事宜，擁有最終決定權。

定期檢討

提名委員會將就以下事項定期進行檢討：(i)提名政策的成效，以確保有關政策依然與本公司之需要相關，並反映目前的監管要求及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ii)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如適用，應建議董事會作出變動，以補足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業務需要。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根據該政策，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可提升其表現質素及支持實現其戰略目標。董事會認為，(i)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團隊的成員多元化有助本公司創造一個充滿活力的環境，從而提升表現及效益，並從最廣泛的人才庫中吸引、挽留及激勵董事會及僱員；及(ii)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在經驗、能力、專業知識、多元化及技能方面的平衡，乃於董事會討論中引入不同觀點及在建立長期可持續業務時能更準確地預測風險及機遇的關鍵基礎。招聘及甄選人選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範疇，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具體而言，於物色潛在人選加入董事會時，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將(其中包括)(i)在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作出被提名人建議及繼任計劃時，考慮不同性別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現有代表水平；及(ii)參照平等機會委員會不時頒佈的僱傭實務守則，考慮促進多元化的標準。

提名委員會將討論並在必要時每年協定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供採納。本公司旨在維持與本公司業務增長相關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面的適當平衡(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知識或專業經驗)。最終決定將會根據選定人選基於客觀標準的優點，及其將會帶給董事會的貢獻，經計入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業務營運，並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而作出。

為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下可計量目標已獲採納：(i)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不時對董事會組成的規定；(ii)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不得少於三名及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iii)至少一名董事為女性；(iv)至少一名董事須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及(v)至少一名董事須擁有本集團業務所涉及行業的豐富經驗。董事會於本年度已達成該等可計量目標。

截至2024年6月30日，董事會由四名男性董事及一名女性董事組成。提名委員會將繼續物色潛在候選人，以培養董事會潛在繼任者，並將於必要時尋求專業獵頭公司的協助，以實現及/或維持上述性別多元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僱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由185名男性及167名女性組成，男女員工比例約為1:0.9。因此，董事會認為其工作場所已普遍實現性別多元化。本集團致力於在招聘過程中推動性別多元化，從而繼續維持工作場所的性別多元化。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經由提名委員會每年審閱，董事會的組成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提名委員會滿意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

董事薪酬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薪酬政策，旨在提供公平的市場薪酬水平，以挽留及激勵本公司高質素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並吸引具經驗的高質素人才監督本集團的業務及發展。薪酬委員會參考法定框架、市場狀況以及本集團及個別員工的表現，定期檢討本集團的薪酬政策。

有關取得獨立觀點及見解的機制

董事會相信，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應牽涉任何可能干擾其行使獨立判斷的業務或其他關係，除非該業務或關係並無違反上市規則或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董事會每年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被視為屬獨立人士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於本公司年報及與其股東的其他通訊中識別。

預期獨立非執行董事會以身作則(尤其是當管理層與本公司本身之間存在潛在利益衝突時)，透過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董事之間的其他溝通，為董事會帶來彼等的經驗、廣泛及獨立觀點、獨立監察及具建設性的知識。預期彼等亦會就本公司的問責性及行為準則等事宜提供獨立觀點及知識。

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或個別董事可尋求被認為屬必要的獨立專業意見、觀點及見解，包括但不限於法律意見、會計師意見及其他專業財務顧問意見，以履行彼等的職務及於作出有關履行董事職責的決策時行使獨立判斷，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機制」)。

倘獨立專業意見、觀點及見解被認為屬必要，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或個別董事應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溝通，以啟動機制、提供相關事件及／或交易以及需要獨立觀點及見解所涉及事宜的背景及詳情。彼等可向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出任何問題、疑問、關注事項或尋求特別意見，而風險管理委員會其後將聯絡本公司的專業顧問(包括律師、會計師、外聘核數師、內部控制顧問)或其他獨立專業人士，以於合理時間內取得該等獨立專業意見。透過機制取得的任何意見均應提供予董事會其他成員。董事會應每年檢討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成效。

本公司已對機制進行年度檢討。董事會滿意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成效。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為董事會(由董事會主席山本勝也先生領導)的共同責任，其企業管治角色、職能及職責包括：

- (i) 制定及審閱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 (ii) 審閱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i) 審閱及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及常規；
- (iv) 制定、審閱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準則及合規手冊；及
- (v) 審閱本公司就載於企業管治報告的企業管治守則及披露的合規情況。

本年度，董事會已履行上述職責，其中包括審閱董事委員會職責範圍、股息政策、提名政策、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企業管治報告、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等與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有關。有關董事會所舉行會議數目及董事會成員出席會議的記錄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上文「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議」一段。

外聘核數師薪酬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乃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作出推薦建議。審核委員會亦監督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核數程序的有效性。

本年度，就核數及核數相關服務而支付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費用約為35百萬日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本年度非核數服務收取的費用約為13百萬日圓。以下列示本年度就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其聯屬公司的酬金：

	2024年
	百萬日圓
服務種類	
核數服務 ⁽¹⁾	35
非核數服務 ⁽²⁾	13
總計	48

附註：

1. 核數服務包括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
2. 非核數服務包括稅務合規服務、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合規服務，以及本集團於2024年首六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的中期審閱。

問責與審核

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監督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以真實公平反映本年度的事務狀況。董事已選擇及貫徹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概無任何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懷疑的事件或情況相關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外聘核數師就其對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本公司長遠產生或保留價值的基礎及實現其目標的策略於本報告「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兩節說明。

宗旨、價值觀、策略及企業文化

為確保本公司宗旨、價值觀及策略符合其企業文化，董事會已制定有關本公司宗旨、價值觀及策略的聲明。該聲明已載列本公司的宗旨與價值觀，以及為實現其宗旨與價值觀而採納的各種策略。

宗旨

作為一家提供全方位娛樂服務的集團，本公司力求社區、社會繁榮、尋求得到人們的笑容，並務求僱員與家屬成長與幸福，追求以環保意識實現企業的可持續增長及社會的可持續發展。

下文載列本公司如何達成其宗旨：

(i) 對環境

作為全球環境中的一員，我們旨在通過我們的業務活動減輕環境負擔並實現可持續發展的社會。

(ii) 對社區

為促使實現更好的生活方式及城市發展，我們將努力與當地社區及社會進一步建立共生合作關係。

(iii) 對客戶

我們旨在從客戶的角度出發，實現「超越客戶期望的服務」，為客戶提供安心、稱心的服務，並得到客戶的信任。

企業管治報告

(iv) 對僱員

我們旨在建立優秀的人力資源，透過確保工作場所安全舒適，並為有志者提供一展所長的环境，讓僱員感到寬心、稱心，從而提升本公司的整體實力。

價值觀

本公司的價值觀體現於以下「3S」座右銘中：

(i) 服務(Service)

本公司一直樂於為客戶提供服務。本公司以真誠的態度對待客戶。

(ii) 笑容(Smile)

本公司的僱員時刻向客戶與同事展露笑容。

(iii) 成功(Success)

本公司追求成功。此乃本公司及其僱員成功的最佳途徑。

策略

本公司旨在透過以下策略實現其宗旨及價值觀：

- **與客戶的關係**：本公司旨在提供「超越客戶期望的服務」，贏得客戶信心、稱心、放心；
- **與業務夥伴的關係**：為繼續成為社會需要的公司，本公司將致力按照合理商業交易的規則進行公平透明的交易，對業務夥伴關係方面實現共同發展與繁榮；
- **與股東的關係**：本公司將有系統地進行其業務活動，旨在穩定提升其企業價值，並將透過及時且適當的資料披露以確保其管理的透明度；
- **與資產及資料的關係**：本公司認同處理所有資產及資料的重要性，並確保有關處理屬適當且符合其目標與規則；

- **與僱員的關係**：本公司尊重每位僱員的性格與個性。透過確保工作場所安全舒適、為有志者提供一展所長的環境，以及讓僱員過得幸福、充實，本公司將培養卓越的人才，並提高員工的整體實力；及
- **與社區及社會的關係**：本公司致力與當地社區及社會建立更緊密的共生合作關係，為創造更多姿多彩的生活方式及文化作出貢獻。

回顧

董事會已進行並將繼續進行定期檢討，以確保本公司的文化符合本公司的宗旨與價值觀，並能夠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且所有僱員均了解本公司文化的核心價值。

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反洗黑錢

董事會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並檢討其成效，及負責監督合規風險的整體管理，包括檢討及批准反洗黑錢措施以及補救任何問題。董事負責釐定、設計及執行在管治、政策及程序、盡職審查、交易監控及報告、記錄記存，以及員工培訓等各方面的內部控制目標。

我們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及程序（「**內部控制制度**」）的主要特點包括：(i)實施內部審核職能，充分監督有關預防日式彈珠機業務的洗黑錢的主要方面，這涉及至少每兩個月檢查一次各日式彈珠機遊戲館、定期每月檢討本公司的合規框架及反洗黑錢措施的成效及向審核委員會報告任何審查結果；(ii)審核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審閱內部審核部門發現的任何內部控制事宜並定期向董事會匯報有關發現，指出反洗黑錢措施及內部控制制度的任何缺失；及(iii)成立隸屬審核委員會的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其中包括）識別、評估及降低業務所面臨的風險，包括與洗黑錢及遵守三方制度有關的風險。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流程及有效性

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已採取一切合理措施建立完善的內部控制制度，以應對與經營有關的不同已識別潛在營運、財務及法律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採購、管理、項目管理、關聯方交易控制、資訊披露控制、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管理、稅項及其他多種財務控制及監察程序。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以及審閱內部控制制度的主要流程包括但不限於(i)參考我們業務營運中已識別風險的等級，識別風險及釐定風險的優先次序；(ii)建立及更新風險登記冊，以記錄及追蹤已識別風險；(iii)透過考慮定性及定量因素分析風險；(iv)透過考慮發生的可能性及潛在影響評估風險；及(v)管理及制定重大風險領域的行動計劃（如有）。董事會負責(i)監督整體內部控制制度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及股東利益；(ii)確保現有的內部控制制度充分並符合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及(iii)審閱其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本年度，董事會已透過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內部控制制度（包括重大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的成效及有關解決重大內部控制缺陷（如有）的需要，以及本集團的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申報職能的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項目及預算，以及有關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申報者。董事會於審閱期間考慮若干範圍，包括但不限於(i)自上一年度審閱以來的重大風險性質及程度變動（如有），及本集團應對其業務及外部環境變動的能力；(ii)管理層持續監察內部控制制度的範圍及質量；(iii)向審核委員會傳達監控結果的程度及次數，此有助審核委員會評估本公司的監控情況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及(iv)本公司有關財務報告的程序的有效性及其遵守上市規則。已組織測試以檢查我們的員工是否了解並遵循正確的程序，以及定期作出公告和提醒，以確保彼等了解最新的工作場所規則及規定。每一財政年度（涵蓋財政年度期間）均會對內部控制制度進行一次審閱。董事會已審閱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並認為內部控制制度有效且充足。然而，該等內部控制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董事會亦已接獲本公司管理層的確證書，確認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董事會並不知悉及識別出於本年度將對內部控制制度效率及充足性構成不利影響的任何重大控制失誤或弱項或重大關注範疇。

內幕消息

為確保向獨立股東適時、公平、準確及完整披露內幕消息及符合適用法律及規例，本公司重視我們在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

本公司已採納通訊政策，該政策描述了內幕消息的定義及例子，何時／如何披露內幕消息、內幕消息溝通上的角色及責任、若干情況下的程序、諮詢及批核程序、消息的準確性及完整性、授權及應用安全港等。該政策向董事及高級人員以及所有相關僱員提供清晰及廣泛的指引，使彼等能夠識別並採取適當措施確保本集團的內幕消息公平及適時向公眾發放。

反貪污政策

本公司絕不容忍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有任何形式的詐騙、賄賂及貪污。本公司採納反貪污政策，推廣及支持反貪污法律及法規，並協助僱員識別可能導致或被認為涉及詐騙或貪污活動的情況，以避免作出該等屬明確禁止的行為，並於必要時及時尋求指引。

反貪污政策將每年進行檢討，而任何定罪案件將向審核委員會或董事會報告。

舉報政策

本公司期望並鼓勵本集團僱員以及與本集團有往來者(如客戶、供應商及分包商)在保密情況下向本公司舉報有關本集團任何涉嫌不當行為、舞弊或違規的行為。本公司為僱員及與本集團往來者(如客戶及供應商)設立舉報政策及制度,以供按保密及匿名的方式向審核委員會提出有關本集團任何事宜的可能不當行為的關注。舉報政策亦為舉報提供舉報渠道及指引,並向舉報人保證本集團將於正式制度中向其提供保障。

舉報政策將每年進行檢討,而任何可疑案件將向審核委員會報告。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旨在確保股東(包括個人及機構股東,及在適當情況下包括一般投資人士)均可適時取得全面、相同及容易理解的本公司資料(包括其財務表現、戰略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管治及風險概況),一方面使股東可在知情情況下行使權利,另一方面也讓股東及投資人士與本公司加強溝通。董事會每年審閱該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並認為其屬有效。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之間的有效溝通是提升投資者關係與投資者了解本公司業務表現及策略的重要一環。本公司亦認知到透明度及適時披露企業資訊的重要性,可使股東得以與本公司積極交流及作出最知情的投資決定。我們通訊活動的目標乃為真實公平反映本公司的事務狀況。

為徵求及了解股東及持份者(包括僱員、顧客及供應商)的意見,本公司將(i)指派專責僱員負責投資者關係,包括但不限於確保有效和及時向股東發佈資料;(ii)協助股東參與股東大會,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董事委員會及諮詢小組(如有)主席、適當的管理人員及其核數師提供機會,以回答股東的提問;及(iii)允許股東及/或持份者隨時透過下文「向本公司提出查詢的程序及聯絡資料」一段所述的渠道,向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提出問題、就影響本公司的各種事宜表達意見、要求索取公開資料及提供意見與建議。

本公司股東大會乃為董事會與股東之間交流意見的良機。鼓勵股東出席大會並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有關建議決議案及本集團一般營運的提問。董事會主席將允許董事會與股東進行討論。根據細則,有權出席並於本公司大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作為其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派超過一名代表並代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上投票,而該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機會與董事直接溝通。在一般情況下，董事會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委員會各主席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股東提問。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有關審計工作、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本公司確保股東對其他股東大會獲給予充分通知，並熟悉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之詳細程序，以及應安排於股東大會上回答股東的提問。

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表決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

經審閱本公司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後，由於該政策為股東、潛在投資者及本集團其他持份者提供與本公司發表意見的有效渠道，及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已遵守上述政策所載的原則及規定做法，故董事會認為該政策及其實施為有效。

股東召開特別股東大會的程序

根據公司條例第566條及細則第68條，在代表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之所有股東之總投票權至少5%的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時，董事必須召開股東大會。相關書面要求應列明將於股東大會上處理事務的一般性質，並可能包括於股東大會上可能妥為動議及擬動議的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根據公司條例第615條，股東可提交書面要求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動議決議案，如其代表：

- (i) 佔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的全體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2.5%；或
- (ii) 最少50名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案表決的股東。

相關書面要求必須：

- (i) 指出有待發出通知所關乎的決議；
- (ii) 經所有提出該要求的人認證；及
- (iii) 於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的6個星期之前；或(如在上述時間之後送抵本公司)該大會的通知發出之時，送抵本公司。

任何根據公司條例第566條及615條由股東向本公司提出的書面要求均須提交至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二座11樓)或電郵至contact_us@okura-holdings.com。

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舉行。本公司鼓勵股東參與本公司的所有股東大會。

向本公司提出查詢的程序及聯絡資料

股東可隨時向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提出問題、就影響本公司的各種事宜表達意見、要求索取公開資料及提供意見與建議。有關問題、要求及意見可郵寄至本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二座11樓)、通過本公司網站(www.okura-holdings.com)「聯絡我們」頁面的表格發送查詢或電郵至contact_us@okura-holdings.com。

股東資料

於2024年6月30日及就董事所知，山本勝也先生於375,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62.5%)中擁有權益，其中山本勝也先生於2024年6月30日直接持有303,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0.50%)，並由於彼為基金會的創辦人而被視為於基金會持有的72,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2.00%)中擁有權益。山本勝也先生於2024年6月30日於股份中的權益的詳情載於本報告「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其餘25%股份由公眾股東持有。因此，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25%最低公眾持股量。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前田諭志先生並無持有股份。

憲章文件

於本年度，細則概無變更。細則可於本公司網站(www.okura-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主要聯絡人

董事可獲公司秘書提供建議及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以及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均得到遵守。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文潤華先生。彼為彥德企業服務(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文潤華先生已於本年度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文潤華先生向執行董事兼企業規劃部主管香川裕先生報告。香川裕先生亦為本公司的主要企業聯絡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有關本報告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有本集團參考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作出的披露。作為一般原則，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專注於本集團於日本經營的日式彈珠機業務。

董事會環境、社會及管治聲明

自本集團成立以來，董事會一直負責CSR策略以及識別及評估CSR風險、實行合適及有效風險管理策略，並建立內部控制系統(如需要)。

鑒於目前社會視環境、社會及管治倡議為公司可持續業務增長的重要因素，董事會決定加強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倡議，以及於2020年11月2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中批准採納「環境、社會及管治聲明」，闡述本集團應對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基本政策。董事會亦已設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以向董事會報告本集團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除此之外，董事會確認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於應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上的職責及責任，包括但不限於領導監察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識別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採納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法及發展策略，以及審視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及對象的流程。

董事會已按照環境、社會及管治聲明開展一系列程序，其中包括設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及指標，並於財政年度內就該等目標及指標的進度進行檢討。

報告原則

本集團編製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應用下列報告原則：

(i) 重要性

為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議題，本集團將客戶、僱員、業務夥伴、當地社區及股東定義為持份者，並讓持份者持續參與。持份者參與的過程應為日常營運的一部分，本集團目前沒有為持份者設立圓桌會議等特殊活動。根據該參與所取得的結果，本集團已舉行管理層與不同部門僱員間的討論以評估該等議題對本集團業務及所有相關持份者的重要性，並提出有關建議及行動計劃以改善社會及環境方面的決策及問責性。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我們載入有關討論中所識別及我們認為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議題的詳情。

(ii) 量化

本集團提供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量化資料。用作關鍵績效指標的準則、方法、假設、計算參考及關鍵轉換因素的來源於相關章節內描述。

(iii) 均衡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提供對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公正描述，避免可能誤導讀者的篩選、省略或呈列格式。

(iv) 一致性

本集團採用一致方法聚合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以確保比較隨時間推進有效。除非另有所指，於編製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使用的計算方法、關鍵績效指標或聚合範圍並無改變。

報告範圍

本集團考慮重大性原則、其核心業務及其主要收入來源，以確定報告範圍。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範圍專注於本集團於日本經營的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業務，此乃考慮到與各分部的業務相比，其佔總收入的比例很大(2024財年：佔總收入的92.4%)。我們於2024年1月關閉一間日式彈珠機遊戲館，以及於本年度末營運10間日式彈珠機遊戲館。本集團將繼續評估不同業務的主要關鍵績效指標，並於需要時擴大報告範圍。

A. 環境

我們對環境的看法

本集團意識到保護全球環境乃我們其中一項使命。

為持續減輕我們對全球環境的負擔及推行環保，我們一直實施以下措施。通過集中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有效管理廢物及積極採取應對氣候變化的措施，本集團旨在減少對全球環境的影響並推進環境保護。

1. 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二氧化碳等溫室氣體排放被視為全球暖化的主因。現時，本集團產生的排放物主要包括溫室氣體，例如使用外購電力時排放的二氧化碳，其被分類為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本年度及2023財年遊戲館的溫室氣體排放載列如下：

	2024財年	2023財年
二氧化碳排放(二氧化碳總量) ¹	4,711	5,151.2
密度(二氧化碳總量／每部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 於財年的平均機器數目 ²	0.72	0.69
	6,541	7,519

附註：

1. 計算二氧化碳排放時已使用由日本政府環境省發佈的每間電力公司的排放係數。(https://www.env.go.jp/press/files/jp/117282.pdf)
2. (年初的機器數目+年末的機器數目)／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2023財年的用電量載列如下：

	2024財年	2023財年
用電量(1,000千瓦時)	10,368.7	12,705.7
密度(1,000千瓦時／每部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	1.59	1.69
於財年的平均機器數目	6,541	7,519

為減少用電量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及提升遊戲館的節能效果，本集團已實施以下節省能源措施：

(1) 安裝節能空調

本集團已逐漸以用電量較低的新空調取替現有的空調。於2024年6月30日，在日本10個日式彈珠機遊戲館中，我們已在其中五個遊戲館安裝有關新空調。此外，我們於已安裝有關節能空調的日式彈珠機遊戲館更換節能效果更佳空調型號。

(2) 安裝LED燈光

本集團已逐步以用電量較低的LED燈光取代遊戲館照明。於2024年6月30日，於10個日式彈珠機遊戲館中，我們已於其中七個遊戲館完成安裝LED燈光。我們有意將餘下的遊戲館照明更改為LED燈光。

相比上一財政年度，本公司於本年度的用電量及相關溫室氣體排放整體有所減少，原因為若干日式彈珠機遊戲館關閉。雖然本集團未有設立具體環境、社會及管治排放及能源使用效益目標，不過亦以通過轉用可再生能源產生的能源減少耗用能源及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為目標，以降低本集團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水平。

2. 減少廢物

為向顧客提供更佳服務，本集團經常根據顧客不斷變化的需要及喜好而購置新型號的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以取代舊有型號。於更換機器過程中，我們將過時的機器移離我們的日式彈珠機遊戲館，並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出售有關機器。

為減少處置過時機器對環境構成的影響，所有將出售或更換的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會暫時存放於我們的倉庫，其後，經考慮二手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的市場趨勢，以及有關更換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的法規後，於適當時候將有關機器出售予二手交易商或回收商。交易商其後會將購入的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重售予其他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營運商，而回收商購入的機器則會拆解並將零件重用。該等回收商由日式彈珠機行業相關的法人協會註冊為指定回收商。就此而言，我們認為不可能因處置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而造成處置廢物。

為達致減廢，本集團亦採取以下措施：

- 透過使用數碼簽署、各類文件數碼化、透過電子郵件傳閱內部文件及通知等推廣無紙環境；及
- 推廣於營運中使用再造紙。

由於我們的主要業務為經營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我們僅向到訪遊戲館的顧客提供服務。因此，由於業務性質，我們認為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作出排放、有害及無害廢物排放、水及其他原材料的耗用及採購，以及包裝物料的使用對環境的影響並不重大。此外，我們並無從事對環境及天然資源具有重大影響的業務活動，我們亦無識別出與氣候變化有關，而已或將對我們構成影響的重大事宜。

3. 應對氣候變化

本集團確認下列與氣候變化相關的議題已經發生，或未來有機會發生，並針對各個議題採取以下行動：

氣候變化相關議題	行動
因自然災害(例如水浸及暴雨，加上因全球暖化或氣候變化規律改變引致的海平面升高)導致日式彈珠機遊戲館受破壞	重新考慮及遷移每間日式彈珠機遊戲館的地點(如有必要)，並對現有建築物的結構進行加固以抵禦自然災害
碳稅(即就碳排放徵收的稅項)等相關成本上升	透過實行上文所述的節省能源措施減少二氧化碳及溫室氣體排放

於本年度，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有關違反或嚴重不遵守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作出排放，以及有害及無害廢物產生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任何情況。

B. 我們的員工

我們對員工的看法

本集團相信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歸功於我們董事的策略及視野，而我們董事則獲高級管理層及全體其他僱員支持。因此，本集團極為重視員工福利。本集團致力尊重各個別僱員的屬性及其個性，為彼等提供放鬆及卓有成效的環境，以使彼等獲全方位培訓，並確保安全及便利的工作地點，以鼓勵各人發揮全部潛能。

1. 我們的僱傭及勞工常規

有關招聘及僱用僱員而言，本集團一直招聘人才，而不論年齡、性別、是否存在殘疾及國籍。考慮晉升、賠償、遣散、待遇及福利時，我們根據政策對所有僱員一視同仁。

此外，我們正落實改善僱員工作環境的措施，推廣女性僱員積極參與。特別需要指出的是，我們支持僱員參與育兒及家務，以在工作及家庭生活間取得平衡。我們因以上舉措而於2018年7月獲厚生勞動省授予「Eruboshi」認證中的最高三星評級。Eruboshi認證是女性活躍推進法下的一項嘉許制度，並授予為推動女性在工作場所的參與及升遷的優秀公司。

此外，為應對僱員各項工作需要，我們引入廣泛僱傭類型，如常規僱傭、半常規僱傭、合約僱傭、兼職僱傭、再僱傭及特定地區限定僱傭。

下表按性別及僱傭類型顯示本年度及2023財年本公司日本僱員的各種分類。我們認為，由於我們大部分僱員居於日本，故此按地理區域劃分的僱員明細並不具有意義。

僱傭類型	2024財年		2023財年	
	男性僱員人數	女性僱員人數	男性僱員人數	女性僱員人數
常規僱員	100	25	107	27
半常規僱員及合約僱員	3	1	3	1
小計	103	26	110	28
兼職僱員	82	141	95	148
總數	185	167	205	176

下表載列本年度及2023財年按性別劃分的僱員的年齡分佈：

年齡	2024財年		2023財年	
	男性僱員人數	女性僱員人數	男性僱員人數	女性僱員人數
20歲以下	10	6	18	3
20-29歲	57	26	58	32
30-39歲	25	38	32	44
40-49歲	59	32	62	32
50-59歲	17	30	18	29
60-69歲	8	21	8	2
70歲以上	9	14	9	15
總數	185	167	205	176

下表載列本年度及2023財年的僱員留任率：

	2024財年 %	2023財年 %
留任率(僱員) ¹	89.4	86.4

附註：

1. 留任率 = (於期內每月月底平均僱員人數 - 於期內每月月底平均離職數目) / 於期內每月月底平均僱員人數

我們認為，按性別、年齡組別及日本地理區域劃分的僱員留任率明細並不具有意義，乃由於各類別項下的僱員數目不多。

本年度，董事並不知悉出現任何違反或重大不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於賠償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休息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利益及福利方面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2. 我們的勞工安全與健康

我們員工的安全至關重要，本集團致力遵守所有適用的健康及安全法律及法規。此外，為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本集團亦已採取下列措施：

- 向僱員提供精神健康護理(精神壓力檢查、諮詢主管)；
- 向僱員提供定期健康檢查；及
- 推出「個人系統」(點算在每臺日式彈珠機贏取彈珠數目的彈珠點算系統)以舒緩僱員因點算贏取彈珠而抬起及攜帶贏取彈珠的實際工作負擔。

該等醫療檢查的結果均向管理層報告，就並無採取上述措施的遊戲館，會相應提供反饋及提示。

於本年度因工傷而損失的工作日數如下：

	2024財年	2023財年
因工傷而損失的工作日	151.2天	227.7天
頻率 ¹	6.18	14.16
嚴重率 ¹	0.31	0.46

於包括本年度的過去三個年度各年，概無發生與工作相關的死亡個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註：

1. 由日本厚生勞動省發佈的算式已用作計算頻率及嚴重率。(https://www.mhlw.go.jp/toukei/itiran/roudou/saigai/20/dl/2020yogo.pdf)

$$\text{頻率} = (\text{工業意外導致的傷亡數目} / \text{實際工作時數}) \times 1,000,000$$

$$\text{嚴重率} = (\text{損失的工作日數} / \text{實際工作時數}) \times 1,000$$

本年度，除於本集團的日式彈珠機遊戲館內發生多宗滑倒事故外，亦發生需要僱員長期請假休養的通勤事故。我們將會透過鼓勵僱員多加留意避免類似意外再次發生，致力維護安全的工作環境。

本年度，董事並不知悉出現任何重大不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方面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3. 人才培訓

本集團一直致力支持人才成長，以取得更佳工作表現，並透過為新入職者提供內部培訓及在職培訓以增強其知識。於本年度及2023財年，本公司每名全職僱員培訓時數及主要培訓課程如下：

	2024財年 時數	2023財年 時數
每名全職僱員培訓時數 ¹	1.6	3.0
平均培訓出席率 ²	75.7%	71.8%

附註：

1. 每名全職僱員培訓時數 = 出席培訓總時數 / 本年度全職僱員平均人數
2. 平均培訓出席率 = 各課程的培訓參加者 / 合資格參加培訓的僱員人數

由於本年度培訓的機會較少，我們認為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比例以及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完成的平均培訓時數均不重大。

本集團主要的培訓課程(包括本年度尚未實施的課程)如下：

- 打擊洗黑錢風險管理培訓
- 遊戲機、詐騙及資訊科技的保安培訓
- 在職培訓
- 各個層面的其他培訓(營商技巧、商業知識、職場規劃、禮儀及其他)

4. 勞工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遵守日本勞動標準法及有關妥善勞工關係的法律，且本集團並無僱用或鼓吹僱用兒童或強制勞工。倘發現童工及強制勞工，我們會立即將彼等帶離工作場所，並向地方當局報告。所有僱員均按自願基準及協定條款僱用，並無被強制或脅迫任職本集團。為確保本集團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本集團亦會檢查及審閱將加入本集團之申請人的履歷。為避免僱用童工，日本的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行業要求我們在僱用新僱員時仔細確認有關人士的年齡及其他資料。此外，為避免僱用強制勞工，我們設有一個舉報系統，讓受影響的僱員及證人舉報潛在的違規行為。透過有關措施，本年度沒有實際發生童工及強制勞工的案例。

於本年度，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有關不遵守或違反勞動標準法及有關預防童工及強制勞工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任何情況。

C. 健全業務常規及防範不誠實

1. 與業務夥伴的關係

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為日本的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供應商及獎品批發商。所有有關供應商均位於日本。本集團從34間(2023財年：39間)機器製造商購入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其中，與五大機器製造商的交易佔總交易代價的47.8%(2023財年：47.9%)。在採購獎品方面，本集團與47間(2023財年：31間)一直有往來的獎品供應商合作，而當中與五大獎品供應商的交易佔獎品供應商總數的99.3%(2023財年：99.1%)。由於所有有關供應商均位於日本，因此省略了按地理區域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考慮到娛樂業務法及其配套都道府縣地方法規與遊戲機銷售及製造公司有關，我們僅與在行業協會註冊的公司(2024財年：34名業務夥伴)從事或訂立業務，以確保我們僅購買符合娛樂業務法的遊戲機。特別是，日本國家公安委員會根據娛樂業務法所制定有關遊戲機認證及型號批准的法規限制了遊戲機的若干方面，包括但不限於(i)派彩表現；(ii)技術干預(即以某種方式遊玩而可能較平常賺取更多彈珠或遊戲幣)；及(iii)未經授權改裝。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當本集團與新業務夥伴從事或訂立業務時，我們對所有新業務夥伴進行全面的反社會力量法律及法規合規檢查，並取得一間研究公司的書面確認，確認該等新業務夥伴(2024財年：28名業務夥伴)並無參與任何違反反社會力量法律及法規的活動，或與有關活動有關聯。展望未來，我們的合規部門將在與所有業務夥伴簽訂合約後，透過進行年度檢查以監察委聘狀況。我們將每年交易額達100,000日圓或以上的業務夥伴歸類為持續業務夥伴。

就合約價值而言，我們致力透過由內部採購團隊透過公開招標取得合適價格。我們正在考慮制定選擇新業務夥伴的標準，與業務夥伴的環境及社會風險以及彼等是否提供環保服務及產品有關的標準。

本年度，本集團與我們的業務夥伴之間並無進行非法業務，且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有關娛樂業務法及任何相關地方法規的任何重大不遵守或違反情況。

2. 產品責任

本集團認真承擔對顧客的責任，並旨在繼續提供優質顧客體驗。為確保顧客能夠在不受可能的負面社會影響下享受我們的日式彈珠機遊戲館，本集團已採取下列措施：

- 與顧客有關娛樂規則的相互協議；
- 根據娛樂業務法，禁止18歲以下的未成年人士進入我們的日式彈珠機遊戲館(我們的日式彈珠機遊戲館員工會要求顧客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及巡邏以查核年齡)；
- 安裝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
- 實施針對遺留兒童在汽車的措施(例如，我們的日式彈珠機遊戲館員工會每2小時巡邏每輛車輛)；及
- 為我們的僱員提供疏散指導訓練及模擬演練。

我們在日式彈珠機遊戲館提供服務而非產品，故此我們對產品退換並無任何責任。

所有投訴均獲適當記錄及備案，以作跟進及日後參考。有關員工有責任就該投訴進行調查、評估可能起因、向顧客提供詳細回應，及(如適當)作出糾正行動。為了解我們可如何提升顧客體驗，會定期檢討及分析投訴，以作出改善。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我們在日本經營的10間日式彈珠機遊戲館接獲21宗(2023財年：17宗)投訴，主要與顧客對我們的員工及服務的意見有關。本集團已採取謹慎及迅速措施，解決於本年度接獲的全部投訴。

本集團或會處理已登記成為會員的顧客個人資料。董事認為本集團根據個人情報保護法及相關法例恰當管理於業務過程中取得的個人資料。我們在顧客申辦會員卡時向其取得個人資料。該會員卡申請表格正本存放於各日式彈珠機遊戲館內的上鎖處，並由負責人嚴格保管。

沉迷賭博近年已成為社會問題，為防範沉迷賭博，我們於日式彈珠機遊戲館貼出海報，讓顧客對有關問題更為警覺，同時於各間日式彈珠機遊戲館派駐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諮詢專員，透過提供適當意見為顧客提供協助。為進一步提高顧客意識，我們亦於日式彈珠機遊戲館內的當眼處張貼Recovery Support Network（一家非牟利組織，成立旨在透過提供免費電話服務協助受賭博困擾的人士及其家庭與朋友）的海報及貼紙。此外，我們於全部遊戲館推行自我評估計劃，將遊戲金額限制在顧客預先設定的最高金額。

廣告相關事宜受日本娛樂業務法、施行規則及警察廣告通函管限，當中規管娛樂業務營運商宣傳及推廣業務方式。消費者數據保障事宜受日本個人資料法管限，規管日本業務營運商收集、使用、處理及轉移個人資料。從會員卡申請表格獲得的消費者數據乃妥善存放於各日式彈珠機遊戲館內的上鎖處，並由負責人嚴格保管。本公司致力恪守相關法律及法規項下所有該等規定，並已訂立書面程序以確保遵守。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所提供服務的相關健康及安全、廣告、標籤或私隱事宜而言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本集團已在日本註冊「Big Apple.」、「K's Plaza」及「SENKURA」商標，按該等商業名稱經營我們的日式彈珠機遊戲館。藉註冊商標，根據日本法律，本集團可申索損害賠償或禁止觸犯商標侵權的其他公司使用該商標。本集團並無上述商標以外的知識產權。

3. 反貪污及反洗黑錢

本集團採取嚴厲立場，反對任何不僅違反當地法律及法規，更嚴重損害本集團的商業操守及聲譽的貪污及洗黑錢行為。有鑒於此，本集團一直採取下列措施防範貪污及洗黑錢事件：

- 安裝閉路電視；
- 展開定期巡邏或數據核查以於早期偵察欺詐或不尋常事宜；
- 確保遵守有關高價值獎品交換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 推出及維持舉報熱線（有關本集團舉報熱線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23日的公告所載舉報政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評估及核實有關反洗黑錢交易的防範及／或偵察措施；
- 每年向全體員工推行反貪污培訓(涵蓋相關法律)，以幫助員工識別及減輕相關風險；及
- 要求所有員工於接受年度反貪腐培訓課程後進行評估，以檢視其理解程度。測試結果不理想的員工將被要求重新參加培訓課程。

本年度，董事並不知悉出現任何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而於賄賂、敲詐、詐騙或洗黑錢方面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情況。於本年度，概無針對本公司或其僱員有關貪污行為的法律案件。

此外，禁止賄賂受道德常規守則所規管。這有助維持健全業務常規及防範不誠實。

D. 對社會作出貢獻

本集團認為透過我們的業務以創造更美好的社會為最重要的社會貢獻。除提供滿足客戶的服務、創造及維持持續僱傭及納稅外，我們相信透過不同舉措為當地社區發展作出貢獻，是我們的責任。

因應近年地震及暴雨等天災有所增加，我們繼續於所有日式彈珠機遊戲館內儲備應急物資，如不易腐壞的食物、瓶裝水及毛氈。當日後出現緊急情況(例如天災)時，該等應急物資將提供予當地居民以及顧客及僱員。我們將繼續儲備應急物資，同時檢查物品及在必要時更換。

本集團擬繼續尋找新途徑，以促進對當地社區作出貢獻。

此外，我們致力透過公司上下參與的活動，提升僱員對CSR的關注及了解。作為此舉措的一部份，我們正在參與收集膠瓶蓋的活動。銷售收集到的膠瓶蓋所得款項將用作捐獻，透過非牟利組織向全球兒童捐贈疫苗。我們亦一直在向食物銀行捐贈食物，該食物銀行收集食物並將食物分發給福利設施等。

此等舉措的目的不但是提升我們對回收的關注，更是讓我們更為關注全球不同議題。

致Okura Holdings Limited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Okura Holdings Limited (以下簡稱「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以下統稱「貴集團」) 列載於第80至15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4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是關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

有關披露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重大會計估計、假設及判斷)、附註13(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附註14(租賃)。

於2024年6月30日，在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減值撥備前，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分別為8,587百萬日圓及1,150百萬日圓。

管理層於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定義為各間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就本年度出現經營虧損或表現遜於管理層期望(定義為於年內未能達成預測經營利潤或虧損)的現金產生單位而言，管理層認為該等現金產生單位出現減值跡象。

就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而言：

我們已了解及評估管理層進行的內部控制及減值評估流程，以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如主觀性)的水平來評估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我們評估管理層識別減值指標評估上的合理性，並通過比較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營運發展，質疑管理層識別減值指標的條件。

我們對管理層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分組的恰當性進行評估。

我們通過以下方式評估管理層的使用價值計算：

- 將使用價值計算中所用的數據與經批准預測進行對賬，以確保輸入數據的準確性；
- 評估管理層的使用價值計算的算術準確性；
- 將本年度的實際業績與去年預測比較以審議管理層預測的合理性；
- 通過比較行業趨勢比率、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營運發展，質疑管理層採納的收入增長率假設；

關鍵審計事項

於2024年6月30日，管理層進行減值評估，以評估此等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釐定。使用價值的計算乃根據管理層所編製現金產生單位的經貼現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得出，而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則為管理層參考類似固定資產的近期市場報價及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編製的估值而計算得出。

對於作企業用途且未分配至特定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當貴集團產生虧損時，在貴集團層面評估資產的可收回性，或當有跡象表明資產價值無法收回時，則在個別資產層面評估資產的可收回性。

根據減值評估，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分別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錄得減值虧損撥備151百萬日圓及96百萬日圓。

我們關注此範疇，乃由於釐定可收回金額所涉及高度主觀性及估計，而且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對貴集團屬重大。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通過比較業內可資比較機構的資本成本及債務成本，評估管理層所採納的貼現率假設；
- 與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審閱管理層所用的貼現率，並以行內其他可資比較公司應用的貼現率為基準作比較；及
- 評估管理層對收入增長率及貼現率進行的敏感度分析，以確定已妥為考慮有關變動的程度及可能性。

我們通過以下方式評估管理層對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

- 評估協助管理層的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的資格、能力及客觀性；
- 評估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的算術準確性；
- 審閱外部估值報告以評估所用方法的恰當性；
- 出席會議與管理層及估值師討論所用估值及主要假設；
- 透過根據我們的獨立研究比較類似物業的市場報價，評估估值的合理性；及
- 評估管理層就土地及樓宇每月租金及土地每平方米單位價格進行的敏感度分析，以確定已妥為考慮有關變動的程度及可能性。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已評估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披露要求下，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有關的披露是否充分。

根據所履程序，我們認為管理層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所用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而採納的判斷及估計獲得證據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所有包含在Okura Holdings Limited的2024年年報（「年報」）除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外的信息。我們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已取得部份其他信息，包括公司資料、釋義、主席報告書、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董事報告及企業管治報告。將包括在年報內的餘下的其他信息，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財務摘要及投資物業資料將預期會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後取得。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既不也將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取得的其他信息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讀該等將包括在年報內餘下的其他信息後，如果我們認為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並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和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陳顯基。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4年9月30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收入	5	6,483	6,284
其他收入	6	457	442
解除租賃負債收益	6	1,032	2,691
其他收益淨額	6	92	75
遊戲館經營開支	7	(5,292)	(5,507)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7	(776)	(675)
經營利潤		1,996	3,310
財務收入		61	55
財務費用		(153)	(219)
財務費用淨額	9	(92)	(164)
除所得稅前利潤		1,904	3,146
所得稅抵免	10	140	74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年度利潤		2,044	3,220
年度每股盈利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以每股日圓計)			
基本及攤薄	11	3.41	6.22
年度利潤		2,044	3,220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僱員福利責任重新計量		5	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2	35
		7	43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年度總全面收益		2,051	3,263

上文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8,436	7,653
使用權資產	14	1,054	1,855
投資物業	15	3,020	2,978
無形資產	16	126	130
預付款項及按金	22	603	665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19	500	5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8(b)	93	8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9	683	515
		14,515	14,384
流動資產			
存貨	20	74	137
貿易應收款項	21	11	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184	288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19	500	5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a)	37	424
短期銀行存款	23	100	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3,049	2,423
		3,955	3,882
總資產		18,470	18,266
權益及負債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股本	24	20,644	20,644
儲備	24	(12,875)	(14,926)
總權益		7,769	5,71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8	4,047	4,098
租賃負債	14	2,625	4,604
應計費用、撥備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359	365
僱員福利責任	27	208	1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	199	216
		7,438	9,466
流動負債			
借款	28	940	7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8(c)	—	151
租賃負債	14	468	550
貿易應付款項	25	13	14
應計費用、撥備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1,816	1,537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33(a)	3	3
當期所得稅負債		23	42
		3,263	3,082
總負債		10,701	12,548
總權益及負債		18,470	18,266

第80至15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4年9月30日由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山本勝也
董事

香川裕
董事

上文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股本 (附註24) 百萬日圓	資本儲備 (附註24(a)) 百萬日圓	法定儲備 (附註24(b)) 百萬日圓	其他儲備 (附註24(c)) 百萬日圓	累計虧損 百萬日圓	總計 百萬日圓
於2022年7月1日的結餘	20,349	(12,837)	40	10	(5,402)	2,160
年內利潤	—	—	—	—	3,220	3,220
其他全面收益						
長期福利責任的重新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變動，扣除稅項	—	—	—	8	—	8
	—	—	—	35	—	35
全面收益總額	—	—	—	43	3,220	3,263
以擁有人身份行事的擁有人 交易：						
發行普通股，扣除交易 成本及稅項	295	—	—	—	—	295
以擁有人身份行事的擁有人 交易總額	295	—	—	—	—	295
於2023年6月30日的結餘	20,644	(12,837)	40	53	(2,182)	5,718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股本 (附註24) 百萬日圓	資本儲備 (附註24(a)) 百萬日圓	法定儲備 (附註24(b)) 百萬日圓	其他儲備 (附註24(c)) 百萬日圓	累計虧損 百萬日圓	總計 百萬日圓
於2023年7月1日的結餘	20,644	(12,837)	40	53	(2,182)	5,718
年內利潤	—	—	—	—	2,044	2,044
其他全面收益						
長期福利責任的重新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 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稅項	—	—	—	5	—	5
	—	—	—	2	—	2
全面收益總額	—	—	—	7	2,044	2,051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20,644	(12,837)	40	60	(138)	7,769

上文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的現金	30	2,214	1,788
已付所得稅		(67)	(57)
已收利息		53	55
已付利息		(72)	(6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128	1,722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483	20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9)	(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2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73)	(544)
購買投資物業		(11)	(90)
購買無形資產		—	(1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28)	(658)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	295
借款所得款項		804	219
償還借款		(700)	(740)
租賃付款利息部份		(81)	(155)
租賃付款本金部份		(500)	(65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77)	(1,0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23	2,34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3	5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49	2,423

上文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1 一般資料

Okura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於2015年6月16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在香港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第二座11樓。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日本從事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之營運。

本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行指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百萬日圓(「日圓」)呈列。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大致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一致，本集團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選擇的會計政策使本集團可同時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綜合財務報表中對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頒佈的詮釋的引用，應視為指相應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 詮釋」)(視情況而定)。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間並無影響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慣例差別。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較高程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及估算的該等範疇於附註4披露。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

(a) 歷史成本法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允價值列賬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則除外。

2 編製基準(續)

(b)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實務報告

本集團已於2023年7月1日起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實務報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的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於單一交易中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國際稅制改革 — 第二支柱模型規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除下文所述外，採納該等經修訂會計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的修訂：會計政策的披露

本集團須披露重要的會計政策資料，並提供有關在會計政策披露中應用重要性概念的指引。任何與特定實體有關，並有助於理解財務報表內細列項目的資料，均已移至該等細列項目的相關附註內。並非特定實體而是概述會計準則規定的重要會計政策，現於附註38中披露。

2 編製基準(續)

(c)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對現有準則的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於2024年6月30日的報告期間已頒佈但尚未強制實行的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修訂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 求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2024年1月1日

董事正在評估該等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在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除下文披露者外，董事預期採納該等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於生效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續)

(c)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對現有準則的詮釋(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引入新規定，有助於實現類似實體財務表現的可比性，並為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及透明度。儘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並不影響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或計量，但預期其對呈列及披露的影響廣泛，尤其是與財務業績報表及在本集團財務報表內提供管理層界定的業績衡量相關的影響。

董事現正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在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董事預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造成若干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對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關注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作投機目的。

風險由本集團管理層進行管理。管理層會舉行正式及非正式會議以識別重大風險，並制訂處理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任何風險的程序。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即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匯率變動產生波動的風險。外匯風險於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時產生。

本集團在日本運營，其業務交易主要以日圓計值。然而，本集團面臨其主要產生自以美元(「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金融資產交易的外匯風險。

於2024年6月30日，倘美元兌日圓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年度除稅後利潤將減少/增加約4百萬日圓(2023年：減少/增加26百萬日圓)，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金融資產及應計費用、撥備及其他應付款項時產生匯兌虧損/收益所致。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於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及借款，這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2024年6月30日，倘利率上升或下降5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除稅後利潤將因利息收入增加或減少而減少或增加約1百萬日圓(2023年：除稅後利潤將增加或減少約1百萬日圓)。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對股本證券價格風險及衍生工具價格風險，因為本集團所持有於上市及非上市證券的投資及以股本為基礎的衍生工具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4年6月30日，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倘相關金融工具的股價上升或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的除稅後利潤將增加或減少約1百萬日圓(2023年：5百萬日圓)。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而言，倘相關金融工具的股價上升或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的權益將增加或減少約3百萬日圓(2023年：3百萬日圓)。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存於銀行的現金、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就存於銀行的現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而言，信貸風險較低，原因是對手方主要為國際信用評級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級的金融機構。

本集團約99%(2023年：93%)的收入以現金方式獲得。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自動販賣機收入、租賃收入及其他業務的服務收入。

本集團已與該等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鑒於與該等客戶的業務往來及良好的收款記錄，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應收該等客戶的未結清應收款項結餘並無固有的重大信貸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就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及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採納一般方法，並認為該等金融資產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對信貸風險造成重大增加。因此，該等金融資產被分類為第一階段，且僅考慮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信貸質素已參考過往信貸虧損及對手方的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按此基準，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的虧損撥備被評估為不重大。

(c)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實體難以履行以交付現金或另一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的相關責任的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維持充足的現金及銀行結餘、能自代理銀行取得足夠的備用信貸融資以於到期時履行責任及於市場平倉。

本集團透過多種來源維持流動資金，包括有序變現短期金融資產及應收款項，並進行長期融資(包括長期借款)。本集團旨在透過保持充足的銀行結餘及計息借款來維持資金的靈活性，以使本集團能夠繼續於可見未來進行我們的業務。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顯示本集團的非衍生工具金融負債，按照相關的到期組別，於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披露金額為未貼現的合約現金流量。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故於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其賬面值。

	一年內 百萬日圓	一至兩年 百萬日圓	兩至五年 百萬日圓	五年以上 百萬日圓	總計 百萬日圓	賬面值 百萬日圓
於2024年6月30日						
非衍生工具						
貿易應付款項	13	—	—	—	13	13
其他應付款項	813	108	35	51	1,007	1,007
借款	1,003	832	1,472	1,964	5,271	4,987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3	—	—	—	3	3
租賃負債	551	509	1,457	1,091	3,608	3,093
	2,383	1,449	2,964	3,106	9,902	9,103
衍生工具						
結算淨額(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 融負債)	—	—	—	—	—	—
	—	—	—	—	—	—
於2023年6月30日						
非衍生工具						
貿易應付款項	14	—	—	—	14	14
其他應付款項	671	115	18	51	855	855
借款	839	750	1,723	1,841	5,153	4,883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3	—	—	—	3	3
租賃負債	651	640	1,769	2,911	5,971	5,154
	2,178	1,505	3,510	4,803	11,996	10,909
衍生工具						
結算淨額(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 融負債)	151	—	—	—	151	151
	151	—	—	—	151	151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有能力可繼續經營，以便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股權持有人提供利益，並維持優秀資本架構以減少資本成本。本集團利用銀行借款為其業務營運提供資金。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返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與行業中其他參與者一樣，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為基準監控資本。該比率按淨債務除以總資本計算。淨債務按總借款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流動投資計算。總資本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權益」加淨債務(倘適用)計算。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借款(附註28)	4,987	4,883
租賃負債(附註14)	3,093	5,154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3)	(3,049)	(2,423)
減：流動投資(附註)	—	(144)
淨債務	5,031	7,470
總權益	7,769	5,718
總資本	12,800	13,188
資產負債比率	39.3%	56.6%

附註：流動投資包括在活躍市場上交易的當期股本投資，即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上市股本證券。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為按用於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對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的分析。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而分類歸入公允價值架構內的三個層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數據，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
- 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即非可觀察輸入數據)(第3層)。

	第1層 百萬日圓	第2層 百萬日圓	第3層 百萬日圓	總計 百萬日圓
於2024年6月30日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	37	—	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92	—	—	92
—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1	1
	92	37	1	130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 衍生工具	—	—	—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第1層 百萬日圓	第2層 百萬日圓	第3層 百萬日圓	總計 百萬日圓
於2023年6月30日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144	—	—	144
— 債務證券	—	280	—	2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87	—	—	87
—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1	1
	231	280	1	512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 衍生工具	—	(151)	—	(151)

(a) 於第1層的金融工具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根據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列賬。當報價可即時和定期從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內人士、定價服務者或監管代理獲得，而該等報價代表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的實際和常規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躍。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時投標價格。此等工具列入第1層。

於2024年6月30日，列入第1層的工具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且並非持作買賣用途的上市股權投資(2023年6月30日：列入第1層的工具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且並非持作買賣用途的上市股權投資，以及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且持作買賣用途的上市股權投資)。

(b) 於第2層的金融工具

並無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盡量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如計算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所有重大輸入數據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2層。於2024年6月30日，列入第2層的工具包括由日本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及信託基金，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2023年6月30日：列入第2層的工具包括由日本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及信託基金以及其持有的期權，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c) 於第3層的金融工具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3層。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非上市股份投資。

非上市股份並無在活躍市場買賣，公允價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相關價值主要以非上市股份最新可得財務報表為基準，惟本集團知悉該估值並非公允價值最佳約值的原因則除外。本集團可基於非上市股份的資產淨值及宏觀經濟情況對價值作出調節。大幅影響公允價值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乃為以最新可得財務報表為基準的非上市股份的資產淨值。本集團概無就相關價值作出任何調整。

下表呈列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第3層工具的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百萬日圓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百萬日圓	總計 百萬日圓
於2022年7月1日的結餘	2	—*	2
估值公允價值虧損	(1)	—	(1)
於2023年6月30日的結餘	1	—*	1
估值公允價值虧損	—	—	—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1	—*	1

* 金額不足1百萬日圓。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第1層、第2層與第3層之間並無轉撥。

3.4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概無涉及抵銷、可執行總互抵銷協議或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4 重大會計估計、假設及判斷

本集團對估計、假設及判斷進行持續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作為基礎，包括在目前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按定義所得出的會計估計很少與相關實際情況完全一致。下文討論對下個財政年度將會導致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存有重大風險的估計和假設。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

本集團大量投資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在資產減值方面要求作出判斷，尤其是評估：(1) 有否出現可能顯示有關資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2) 資產賬面值是否獲得可收回款項（即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即以業務持續使用資產為基礎估計有關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淨額）兩者中的較高者）的支持；(3) 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使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有關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適用比率貼現；及(4) 計算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需要按以公平基準就類似資產進行具約束力銷售交易的可得數據，或就出售資產的可觀察市價減增量成本。倘用於釐定減值水平（如有）的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所用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有所變更，可能對減值測試所用現值淨額產生重大影響，從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倘預測表現及由此達致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有重大不利變動，則可能須於損益內作出減值支出。

管理層在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時所採用的主要假設詳情載於附註13及附註14。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重大會計政策

當或於本集團移交合同約定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且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乃參照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約定的各特定履約責任確認。

本集團隨時間滿足履約責任及確認收入，惟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及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創建或提升客戶於資產創建或提升時控制的資產；
- 本集團履約並無創建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的履約付款具強制執行權利。

倘未符合以上任何條件，本集團於滿足履約責任的某時間點確認收入。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每項活動的特定標準如下文所述。

- (i) 來自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業務的收入指總投注減顧客的總派彩。總投注指自顧客收取租賃彈珠及遊戲幣的金額。總派彩指顧客兌換的特別獎品及普通獎品成本總額。特別獎品是內置小片金或銀的裝飾卡片或金或銀製的硬幣型吊墜(可由顧客出售予特別獎品買手以取得現金)，而普通獎品則是一般在便利店銷售的商品類型，如小吃、飲料及香煙。

顧客租用彈珠及遊戲幣來玩遊戲，贏得的彈珠及遊戲幣可兌換獎品或留作以後再用。本集團提供普通獎品及特別獎品。選擇以彈珠及遊戲幣兌換特別獎品的顧客可在日式彈珠機遊戲館外將其特別獎品賣給獨立的特別獎品買手以換取現金。收入於顧客結束訪問機器的時點確認。

當本集團自顧客已收取預付費用時確認合約負債。本集團於財務狀況表負債部分紀錄該等費用為未使用的彈珠及遊戲幣。有關合約負債乃於顧客動用時確認為收入。

- (ii) 自動販賣機收入於貨品控制權根據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轉讓予顧客的時點確認。
- (iii)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請參閱附註15。
- (iv) 過期的預付IC及會員卡收入於使用期間屆滿時確認。
- (v) 二手日式彈珠機廢料銷售收入於本集團將二手日式彈珠機交付予買家時確認。
- (vi) 其他營運收入包括汽車租賃營運及卡拉OK營運，隨時間於向顧客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收入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收入		
總投注	31,850	29,871
減：總派彩	(25,861)	(24,049)
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業務的收入	5,989	5,822
自動販賣機的收入	96	94
物業租賃	385	359
來自其他營運的收入	13	9
	6,483	6,284

除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業務的收入以及自動販賣機的收入於某時間點確認外，本集團所有收入均隨時間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計入年初未使用彈珠及遊戲幣的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入為523百萬日圓(2023年：387百萬日圓)。未使用彈珠及遊戲幣於一年後失效，以及本公司預期於下一個報告期間，以提供服務方式履行此等合約負債餘下的履約責任。

(b)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經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用於作出策略性決策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營運決策人獲認定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人從服務角度考慮業務及根據除所得稅前虧損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該等報告按與綜合財務報表相同的基準編製。

主要營運決策人已根據服務類型確定三個可呈報分部，即(i)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業務；(ii)物業租賃；及(iii)其他分部，包括馬匹管理營運(於2023年4月終止營運前)、汽車租賃營運及卡拉OK營運(於2024年6月終止營運前)。該等其他分部的營運因不符合可呈報分部條件，因此並無單獨呈列，而是計入「其他分部」。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投資物業、存貨、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短期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及企業職能所用的資產(包括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所得稅開支並未包括於分部業績中。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提供予執行董事的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日式彈珠機及 日式角子機 遊戲館業務 百萬日圓	物業租賃 百萬日圓	其他分部 百萬日圓	未分配金額 百萬日圓	總計 百萬日圓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入	6,085	385	13	—	6,483
分部業績	2,172	146	1	—	2,319
未分配金額	—	—	—	(415)	(415)
所得稅抵免					140
年度利潤					2,044
其他分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備	(151)	—	—	—	(151)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96)	—	—	—	(96)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1)	—	—	—	(1)
投資物業減值虧損撥備	—	(15)	—	—	(15)
折舊及攤銷	(520)	(79)	(5)	(37)	(641)
財務收入	—	—	—	61	61
財務費用	(97)	(54)	—	(2)	(153)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				
	日式彈珠機及 日式角子機 遊戲館業務 百萬日圓	物業租賃 百萬日圓	其他分部 百萬日圓	未分配金額 百萬日圓	總計 百萬日圓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入	5,916	359	9	—	6,284
分部業績	3,039	178	(5)	—	3,212
未分配金額	—	—	—	(66)	(66)
所得稅抵免					74
年度利潤					3,220
其他分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撥備	(68)	—	—	—	(68)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23)	—	—	—	(23)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	—	—	(3)	(3)
投資物業減值虧損撥備	—	(33)	—	—	(33)
折舊及攤銷	(504)	(80)	(4)	(40)	(628)
財務收入	—	—	—	55	55
財務費用	(160)	(57)	—	(2)	(219)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的分部資產如下：

	日式彈珠機及 日式角子機 遊戲館業務 百萬日圓	物業租賃 百萬日圓	其他分部 百萬日圓	總計 百萬日圓
於2024年6月30日				
分部資產	10,161	3,391	2	13,554
未分配資產				3,103
以攤銷成本持有的金融資產				1,0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93
遞延所得稅資產				683
總資產				18,470
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外 非流動資產的添置	1,376	58	—	1,434
於2023年6月30日				
分部資產	10,577	3,306	4	13,887
未分配資產				2,352
以攤銷成本持有的金融資產				1,0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4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88
遞延所得稅資產				515
總資產				18,266
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外 非流動資產的添置	486	155	—	641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單一外部客戶貢獻的收入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

本集團以日本為住所，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在日本。

6 其他收入、解除租賃負債收益及其他收益淨額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其他收入		
二手日式彈珠機廢料銷售收入	405	386
股息收入	8	2
來自到期預付IC卡及會籍的收入	7	6
來自沒收未使用彈珠的收入	16	15
政府補助	1	20
其他	20	13
	457	442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解除租賃負債收益(附註)	1,032	2,691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其他收益淨額		
投資物業減值虧損撥備(附註15)	(15)	(33)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	(3)
匯兌收益淨額	65	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2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 公允價值變動	37	36
其他	6	21
	92	75

附註：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解除租賃負債收益主要是指有關於日本關閉一間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的提前終止租約收益。

7 遊戲館經營開支以及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開支(附註)	2,399	2,651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35	30
— 非核數服務	13	12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8)		
— 遊戲館經營開支	797	823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235	238
有關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12	17
折舊及攤銷(附註13、14、15及16)	641	628
廣告及推廣開支	271	220
設備及耗材成本	75	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備(附註13)	151	68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撥備(附註14)	96	23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備(附註16)	1	—
修理及維護	182	153
其他稅費	144	133
外包服務開支	75	110
公用設施開支	238	347
向批發商支付的特別獎品採購開支	130	164
法律及專業費用	53	56
諮詢費用	144	27
差旅開支	17	27
保險費	22	21
其他	337	349
	6,068	6,182

附註：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於安裝時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支銷。該等機器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少於一年。

8 僱員福利開支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薪金、花紅及津貼	874	895
離職後福利	33	33
其他僱員福利	125	133
	1,032	1,061

(a)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當中包括1名董事（2023年：1名董事），其薪酬已在附註35所呈列的分析中反映。本年度應向餘下4名（2023年：4名）人士支付的薪酬如下：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37	35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37	35

薪酬屬於以下範圍內：

	人數	
	2024年	2023年
零至20,630,000日圓（相等於約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4	4

於本年度，概無已付或應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酌情花紅、於加入本集團時或加入本集團後支付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款項（2023年：無）。

9 財務費用淨額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	21	12
債務證券利息	40	43
	61	55
財務費用		
租賃負債利息	(81)	(155)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63)	(62)
債券利息開支	—	—*
其他	(9)	(2)
	(153)	(219)
財務費用淨額	(92)	(164)

* 金額不足1百萬日圓。

10 所得稅抵免

重大會計政策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乃本期間應課稅收入基於各司法權區適用所得稅稅率的應付稅項，並就因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導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出調整。

(i)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規進行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根據最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計量其稅務餘額，具體取決於哪種方法可以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案。

10 所得稅抵免(續)

(ii)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作出全額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商譽的初步確認而產生，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因交易(業務合併除外)所涉及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產生，而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及應課稅損益，則遞延所得稅亦不會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法律)釐定，預期該等稅率(及法律)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投資物業相關的遞延稅項負債乃假設該物業將通過銷售完全收回而釐定。

僅於有未來應課稅金額可供動用暫時差額及虧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倘公司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且有關差額很可能在可見將來不會撥回，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的賬面值與稅基的暫時差額予以確認。

倘有合法執行權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予以抵銷。倘實體有合法執行權抵銷並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予以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該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當期所得稅		
— 日本	48	94
遞延所得稅(附註29)		
— 日本	(188)	(168)
	(140)	(74)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原因是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

10 所得稅抵免(續)

日本法人所得稅包括全國法人所得稅、居民稅及企業稅，並已根據本年度的估計應課稅利潤計算。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全國法人所得稅、居民稅及企業稅的總稅率致使法定所得稅率為34.26% (2023年：34.26%)。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利潤的稅項與使用日本所得稅率計算的理論數額存在的差異如下：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除所得稅前利潤	1,904	3,146
按適用的日本法人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	652	1,078
就稅務目的不可扣稅的開支	2	3
無須課稅之收入	(30)	(25)
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暫時差額	57	74
動用之前未確認的暫時差額	(531)	(1,245)
確認之前未確認的暫時差額	(273)	(166)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43
附屬公司未分配收益的預扣稅項	(17)	164
所得稅抵免	(140)	(74)

11 每股盈利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基本每股盈利按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除以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4年	2023年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百萬日圓)	2,044	3,22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百萬股)(附註)	600	518
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日圓)	3.41	6.22

附註：由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不存在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呈列攤薄每股盈利。攤薄每股盈利等於基本每股盈利。

12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2023年：無)。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重大會計政策

土地及樓宇主要包括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及辦公室。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惟毋須折舊的永久業權土地除外。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僅當與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則會將其後產生的成本計入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內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已更換的零件的賬面值則取消確認。其他所有維修及保養成本乃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內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除毋須折舊的永久業權土地外，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分配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 樓宇	2至47年
— 租賃裝修	租期與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
— 設備及工具	2至20年
— 汽車	2至6年
— 競賽馬匹	4至8年

於各報告日期末均會檢討資產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的收益及虧損乃通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於全面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益淨額」。

非金融資產減值

非金融資產(商譽及無形資產除外)於事件發生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具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的最低層次分組，其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如出現減值，則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可否撥回減值。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永久業權土地 百萬日圓	樓宇 百萬日圓	租賃裝修 百萬日圓	設備及工具 百萬日圓	汽車 百萬日圓	競賽馬匹 百萬日圓	總計 百萬日圓
於2022年7月1日							
成本	5,431	4,980	3,327	3,512	64	213	17,527
累計折舊及減值	(587)	(2,887)	(2,993)	(3,390)	(55)	(213)	(10,125)
賬面淨值	4,844	2,093	334	122	9	—	7,402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844	2,093	334	122	9	—	7,402
添置	93	27	258	249	15	—	642
轉移至投資物業	(5)	(10)	(1)	—	—	—	(16)
撤銷	—	—	(21)	(2)	—	—	(23)
減值虧損	—	(59)	(2)	(7)	—	—	(68)
折舊(附註7)	—	(140)	(55)	(82)	(7)	—	(284)
年末賬面淨值	4,932	1,911	513	280	17	—	7,653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永久業權土地 百萬日圓	樓宇 百萬日圓	租賃裝修 百萬日圓	設備及工具 百萬日圓	汽車 百萬日圓	競賽馬匹 百萬日圓	總計 百萬日圓
於2023年6月30日							
成本	5,519	4,992	3,374	3,618	79	213	17,795
累計折舊及減值	(587)	(3,081)	(2,861)	(3,338)	(62)	(213)	(10,142)
賬面淨值	4,932	1,911	513	280	17	—	7,653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932	1,911	513	280	17	—	7,653
添置	426	557	149	286	6	—	1,424
轉移至投資物業	(104)	(11)	(1)	—	—	—	(116)
出售	—	—	—	(20)	—	—	(20)
撇銷	—	—	(2)	(1)	—	—	(3)
減值虧損	—	(44)	(71)	(36)	—	—	(151)
折舊(附註7)	—	(162)	(57)	(125)	(7)	—	(351)
年末賬面淨值	5,254	2,251	531	384	16	—	8,436
於2024年6月30日							
成本	5,841	5,532	3,494	3,829	78	213	18,987
累計折舊及減值	(587)	(3,281)	(2,963)	(3,445)	(62)	(213)	(10,551)
賬面淨值	5,254	2,251	531	384	16	—	8,436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折舊328百萬日圓(2023年：269百萬日圓)已於「遊戲館經營開支」中扣除，及23百萬日圓(2023年：15百萬日圓)已於「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中扣除。

就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所抵押的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已於附註28披露。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評估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會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對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及作企業用途且未分配至特定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企業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審閱。於2024年6月30日，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為各獨立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營運以及汽車租賃營運(2023年6月30日：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為各獨立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以及馬匹管理營運)。對於企業資產，會在本集團層面評估資產的可收回性。(2023年6月30日：相同)。

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營運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管理層將於本年度錄得經營虧損或表現遜於管理層期望(定義為於本年度未能達成預測經營利潤或虧損)的現金產生單位視為有減值指標。於2024年6月30日，已識別4個現金產生單位存在減值跡象(2023年：8個現金產生單位)。管理層已審閱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相關賬面值的可收回性。

在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使用涵蓋現金產生單位餘下可使用年期(倘餘下可使用年期少於5年)或5年期間(以較短者為準)的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對於5年期以上的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管理層假設後續年度的增長率為零，從而推斷預測結果。該增長率不得超過該實體營運的產品、產業或一個或多個國家的長期平均增長率，或使用該資產的市場的長期平均增長率，除非有充分理由採用更高的增長率。現金流量預測由管理層編製並經董事會批准。

該等預測納入管理層對本年度引入至現金產生單位的極受歡迎機器的估計影響。經考慮各現金產生單位於本年度的表現及經納入管理層就各現金產生單位的最新計劃後，管理層對首年的收入增長率預測為-3%至-5%。就第二年起的收入增長率而言，管理層認為概無已公佈或可預見的法規或機器類型變動，並釐定各現金產生單位的表現將維持穩定。因此，管理層釐定各現金產生單位直至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使用年期結束前的估計年度收入增長率為0%(2023年：管理層預測首年的收入增長率為0%至11%。就第二年起的收入增長率而言，管理層釐定各現金產生單位直至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使用年期結束前的估計年度收入增長率為0%)。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除稅前貼現率為9.14%(2023年：8.88%)，其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評估。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評估(續)

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營運(續)

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乃由管理層參考持有認可的相關專業資格及在該等估物業所在位置及分部具有近期經驗的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的估值而進行。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經考慮可得數據及為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管理層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的估值技術由成本法改為收入法及銷售比較法。該估值主要使用可觀察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每平方米月租、貼現率、空置率及土地每平方米單位價格)。須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的所有現金產生單位公允價值屬於公允價值層級的第3層。(2023年：該估值主要使用可觀察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相似可資比較土地每平方米的單位價格及樓宇每平方米重置成本)。須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的所有現金產生單位公允價值屬於公允價值層級的第3層)。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2024年	2023年
每平方米月租	790日圓–1,815日圓	不適用
貼現率	6.8%–7.3%	不適用
空置率	4.0%–5.0%	不適用
土地 — 每平方米單位價格	671,000日圓	42,300日圓– 933,000日圓
樓宇 — 每平方米重置成本	不適用	175,000日圓– 283,000日圓

本集團財務小組就財務申報目的審閱獨立估值師進行的估值。該小組直接向執行董事報告。小組及估值師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有關估值程序及結果的討論。

於各財政年度，財務小組會：

- 核實獨立估值報告採用的所有主要輸入數據；
- 與往年估值報告比較，評估物業估值的變動；及
- 與獨立估值師進行討論。

管理層評估可收回金額對主要假設變動的敏感度。倘使用價值計算的利潤增長率減少2%(2023年6月30日：2%)，而其他假設維持不變，則不會錄得額外減值虧損(2023年6月30日：相同)。倘使用價值計算的貼現率增加1%(2023年6月30日：1%)，而其他假設維持不變，則不會錄得額外減值虧損(2023年6月30日：相同)。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評估(續)

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營運(續)

倘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中每平方米月租及土地每平方米單位價格減少1% (2023年6月30日：土地及樓宇每平方米單位價格減少1%)，而其他假設維持不變，則額外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2023年6月30日：相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由於進行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審閱，故分別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確認97百萬日圓及96百萬日圓的減值虧損 (2023年：分別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確認68百萬日圓及23百萬日圓的減值虧損)。

隨著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決定關閉一間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管理層已對屬於該遊戲館的各獨立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審閱。由於進行上述減值審閱，故分別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確認54百萬日圓及1百萬日圓的減值虧損。

上述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減值虧損分類為遊戲館經營開支。

14 租賃

重大會計政策

租賃為將資產於一段時間內的使用權轉讓以換取代價的合約或合約的一部份。

租賃於所租用的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起，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之負債。

合約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根據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然而，對於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房地產租賃，其已選擇不將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區分，而是將其作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進行會計處理。

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磋商，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了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就借款用途用作抵押。

租賃產生之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之淨現值：

- 固定款項(包括本質上屬固定的款項)，減任何應收優惠；
- 本集團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本集團合理確定將會行使該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所支付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該選擇權)。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之內。

租賃付款乃使用租賃內含利率進行折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本集團的租賃一般屬此類情況)，則使用承租人增量借貸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期間、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類似的資產所需資金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貸利率，本集團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費用間分配。財務費用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藉此制定各期間負債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

14 租賃(續)

重大會計政策(續)

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計量，當中包括租賃負債之初步計量金額、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之租賃優惠，以及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按直線法以資產使用壽命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予以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使用壽命內予以折舊。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款項，乃按直線基準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且並無購買選擇權之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於收入確認。取得經營租賃涉及的初步直接成本會加進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並按與租賃收入相同的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相關已租賃資產按其性質列入資產負債表。

此附註提供本集團作為承租人之租賃的資料。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金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顯示有關租賃之下列結餘：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使用權資產		
土地	82	195
樓宇	972	1,660
	1,054	1,855
租賃負債		
非流動	2,625	4,604
流動	468	550
	3,093	5,154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添置及出售的使用權資產分別為46百萬日圓(2023年：25百萬日圓)及534百萬日圓(2023年：598百萬日圓)。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因附註13所披露之現金產生單位減值審閱所致，有關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備約96百萬日圓(2023年：23百萬日圓)已被確認。

14 租賃(續)

(b)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之金額

	附註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土地		16	11
樓宇		201	260
	7	217	271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7	12	17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費用)	9	81	155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約為593百萬日圓(2023年：828百萬日圓)。

(c) 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法

本集團租賃不同土地、樓宇、租賃裝修及設備。租賃合約一般以固定年期訂立，為期3至30年，但亦可如下文所述般擁有延長選擇權。

租賃條款乃按個別項目商討，條款及條件各異。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按金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d) 延長及終止選擇權

本集團多項物業租賃包含延長及終止選擇權。就管理合約而言，此等條款乃用以盡量增加營運彈性。大部份所持有的延長及終止選擇權可由本集團行使。

於釐定租期時，引致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之經濟誘因之所有事實及情況，管理層會一併納入考慮範圍內。僅會在可合理確定會延長租賃下，方會將延長選擇權納入其中。

15 投資物業

重大會計政策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持有以取得長期租賃收入或資本增值或兩者皆有，而非由本集團佔用的土地及樓宇。本集團通過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所規定成本模式採用替代處理方法。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及（如適用）借款成本）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除永久業權土地不予折舊外，投資物業按其15至47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分配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折舊。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投資物業 百萬日圓
於2022年7月1日	
成本	4,604
累計折舊及減值	(1,622)
賬面淨值	2,982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982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添置	90
租賃修訂	(8)
減值虧損	(33)
折舊(附註7)	(69)
年末賬面淨值	2,978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3年7月1日	
成本	4,702
累計折舊及減值	(1,724)
賬面淨值	2,978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978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116
添置	11
減值虧損	(15)
折舊(附註7)	(70)
年末賬面淨值	3,020
於2024年6月30日	
成本	4,829
累計折舊及減值	(1,809)
賬面淨值	3,020

15 投資物業(續)

已質押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融資的抵押品的投資物業於附註28披露。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未計提撥備的未來維修及保養合約責任。

投資物業位於日本，按經營租約出租。就投資物業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租金收入	385	345
產生租金收入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123)	(121)
	262	224

投資物業的估值由管理層參考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進行的估值而進行。估值乃採用收入法釐定，主要使用可觀察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每平方米的每月租金、資本化率、貼現率及當前租約到期後的空置率，或採用銷售比較法釐定，當中依賴物業市場出現的類似可資比較物業。所有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乃屬於公允價值層級的第3層。

15 投資物業(續)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2024年	2023年
收入法		
土地		
— 每平方米每月租金	491日圓	634日圓
— 資本化率	10.1%	10.1%
— 貼現率	9.8%	9.8%
— 當前租約到期後的空置率	3.0%	3.0%
商業樓宇		
— 每平方米每月租金	358日圓-837日圓	358日圓-837日圓
— 貼現率	6.5%-7.5%	6.5%-7.5%
— 當前租約到期後的空置率	0%	0%
住宅樓宇		
— 每平方米每月租金	1,308日圓- 5,752日圓	1,338日圓- 5,998日圓
— 資本化率	5.9%-7.1%	6.0%-7.1%
— 貼現率	5.6%-6.8%	5.7%-6.8%
— 當前租約到期後的空置率	10.0%-30.0%	10.0%-20.0%
停車場		
— 每平方米每月租金	141日圓-269日圓	141日圓-269日圓
— 資本化率	5.2%-6.5%	5.2%-6.6%
— 貼現率	6.2%	6.3%
— 當前租約到期後的空置率	4.0%-5.0%	4.0%-5.0%
銷售比較法		
土地		
— 每平方米單位價格	4,490日圓- 22,700日圓	4,490日圓- 22,800日圓
停車場		
— 每平方米單位價格	207,000日圓- 247,000日圓	195,000日圓- 247,000日圓

本集團財務小組就財務申報目的審閱獨立估值師進行的估值。該小組直接向執行董事報告。小組及估值師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有關估值程序及結果的討論。

於各財政年度，財務小組會：

- 核實獨立估值報告採用的所有主要輸入數據；
- 與往年估值報告比較，評估物業估值的變動；及
- 與獨立估值師進行討論。

15 投資物業(續)

倘個別估值結果顯示各投資物業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將確認減值虧損。投資物業於2024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總值為4,016百萬日圓(2023年：3,632百萬日圓)。就賬面值低於可收回金額的特定投資物業而言，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確認之減值虧損為15百萬日圓(2023年：33百萬日圓)。

16 無形資產

重大會計政策

(a) 商譽

商譽誠如附註38.1.2所述計量。收購附屬公司的商譽計入無形資產。商譽不作攤銷，惟每年須進行減值測試，或倘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其可能減值，測試則會更為頻繁，並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於出售實體時產生的損益包括與已售實體相關的商譽的賬面值。

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作減值測試，且為分配至預期將受益於產生商譽的業務合併的該等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乃就內部管理目的而於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即經營分部)識別。

(b) 電腦軟件

電腦軟件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攤銷按其不超過五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分配其成本計算。

(c) 俱樂部會籍

俱樂部會籍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及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

16 無形資產(續)

	商譽 百萬日圓	電腦軟件 百萬日圓	俱樂部會籍 百萬日圓	總計 百萬日圓
於2022年7月1日				
成本	740	113	5	858
累計攤銷及減值	(623)	(111)	(2)	(736)
賬面淨值	117	2	3	122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17	2	3	122
添置	—	15	—	15
減值虧損	—	—	(3)	(3)
攤銷(附註7)	—	(4)	—	(4)
年末賬面淨值	117	13	—	130
於2023年6月30日				
成本	740	128	5	873
累計攤銷及減值	(623)	(115)	(5)	(743)
賬面淨值	117	13	—	130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17	13	—	130
減值虧損	—	(1)	—	(1)
攤銷(附註7)	—	(3)	—	(3)
年末賬面淨值	117	9	—	126
於2024年6月30日				
成本	740	128	5	873
累計攤銷及減值	(623)	(119)	(5)	(747)
賬面淨值	117	9	—	126

16 無形資產(續)

無形資產指電腦軟件、俱樂部會籍及收購於過往年度從事日式彈珠機業務的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3百萬日圓與電腦軟件有關的攤銷開支(2023年：4百萬日圓與電腦軟件有關的攤銷開支)於「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扣除。

商譽減值評估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分配予預期可受惠於業務合併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定義為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管理層每年檢討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是否高於可收回金額以致產生商譽減值。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應用基於管理層批准五年期財政預算作出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年期內的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對於5年期以後的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管理層假設後續年度的增長率為零，從而推算出預測值。管理層對第一年的預測考慮現金產生單位於本期間的表現，結合管理層就現金產生單位的最新計劃，其後直至餘下可使用年期結束為止的年度收入增長率為0%(2023年：管理層對第一年的預測考慮現金產生單位於當前期間的表現，結合管理層就現金產生單位的最新計劃，其後直至餘下可使用年期結束為止的年度收入增長率為0%)。釐定可收回金額之除稅前貼現率為9.14%(2023年：8.88%)。

本集團採用之貼現率，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評估。收入增長率乃基於過往慣例及對市場及營運發展的預測。

管理層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對主要假設變動的敏感度。倘使用價值計算的收入增長率減少2%(2023年6月30日：2%)，而其他假設維持不變，則不會錄得額外減值虧損(2023年6月30日：相同)。倘使用價值計算的貼現率增加1%(2023年6月30日：1%)，而其他假設維持不變，則不會錄得額外減值虧損(2023年6月30日：相同)。

1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i>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7	4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93	88
	130	512
<i>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i>		
貿易應收款項	11	1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12	795
債券	1,000	1,000
短期銀行存款	100	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49	2,423
	4,772	4,328
	4,902	4,840
金融負債		
<i>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負債</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151
	—	151
<i>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i>		
貿易應付款項	13	14
租賃負債	3,093	5,154
其他應付款項	1,007	855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3	3
借款	4,987	4,883
	9,103	10,909
	9,103	11,060

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上市證券	—	144
非上市證券		
— 債務證券	37	280
流動部分	37	4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記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內(附註6)。

所有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乃基於活躍市場中的現行買入價及近期交易價格作出。若干債務證券的公允價值屬於公允價值層級的第2層(附註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日圓	—	298
美元	37	126
	37	424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上市證券		
— 股本證券	92	87
非上市證券		
— 股本證券	1	1
	93	88

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記入綜合權益變動表的「投資重估儲備」內。

所有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乃基於活躍市場中的現行買入價及近期交易價格作出。公允價值屬於公允價值層級的第1層(附註3.3)。所有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屬於公允價值層級的第3層(附註3.3)。

若干上市股本證券已抵押作本集團獲授一般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日圓計值。

(c)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衍生工具	—	(1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賬面值以日圓計值。

19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非流動部分		
債券	500	500
流動部分		
債券	500	500

債券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固定年利率為4.0%(2023年:相同),以日圓計值,及與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相若。債券的到期期限為1-2年以內。

20 存貨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未安裝的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	74	137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遊戲館經營開支」的存貨成本為2,399百萬日圓（2023年：2,651百萬日圓）（附註7）。

21 貿易應收款項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貿易應收款項	11	10

貿易應收款項指從自動販賣機應收的佣金收入、應收租賃款項及來自其他營運的應收收入。本集團授出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日至60日。

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30日內	11	10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並以日圓計值。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非流動部分		
租金及其他按金	571	646
預付開支	32	19
	603	665
流動部分		
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在營運過程中給予的獎品的 預付款項	56	69
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的預付款項	21	9
預付開支	47	61
其他應收款項	58	67
租金及其他按金	2	82
	184	288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並以日圓計值。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

(a) 短期銀行存款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100	100

於2024年6月30日，定期存款的原定到期日為365天（2023年6月30日：無），適用的實際利率為0.02%。

短期銀行存款以日圓計值。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續)

(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銀行現金	2,796	2,230
手頭現金	253	1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49	2,4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日圓	3,041	1,672
美元	103	667
港元(「港元」)	5	184
	3,149	2,523

24 股本及儲備

	股份數目 百萬	股本 百萬日圓
於2023年6月30日、2023年7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	600	20,644

(a) 資本儲備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資本儲備虧絀約12,837百萬日圓指(i)業務及本公司股本於本公司成立時與於業務轉讓予本公司後的賬面值資產淨值差額及(ii)收購附屬公司的已付代價與被收購共同控制的附屬公司的股本之間的差額。

(b) 法定儲備

日本公司法規定，年內支付的10%的股息須提取作法定儲備(資本盈餘或保留盈利的組成部分)，直至法定資本儲備及法定保留盈利的總金額等於股本25%為止。法定儲備其後將維持在該水平。經股東大會批准，法定儲備可用於削減虧絀或轉移至股本。

24 股本及儲備(續)

(c)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約60百萬日圓(2023年6月30日:53百萬日圓)指(i)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累計變動淨額;及(ii)因精算收益及虧損而產生的僱員福利責任重新計量。

25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30日內	13	14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並以日圓計值。

26 應計費用、撥備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非流動部分		
修復成本撥備	165	181
租金按金	73	73
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應付款項	121	111
	359	365
流動部分		
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應付款項	544	451
應計開支	274	269
未使用的彈珠及遊戲幣	606	523
其他應付稅項	212	103
其他	180	191
	1,816	1,537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應計費用、撥備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並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日圓	2,172	1,899
美元	3	3
	2,175	1,902

27 僱員福利責任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有關山本家族的長期福利責任(附註i)	175	148
有關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附註ii)	33	35
	208	183

附註：

- i) 山本家族指董事會主席山本勝也及其家族成員，即山本夏衣、山本錦他及山本格也。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有關山本家族的長期福利責任指就認可一名山本家族成員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而向彼支付的一筆過付款所作出的撥備。本集團使用預計單位貸記法，主要根據彼於本集團的職級及服務年期為彼作出特定金額的撥備。撥備按現值計量，並由管理層估值。估值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進行。

- ii)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有關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指就全職僱員退休後的未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的撥備，並視乎僱員的年齡、服務年期及薪酬而定。撥備按管理層參考獨立專業合資格精算師進行的估值而釐定的現值計量。估值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進行。

-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確認與山本家族的長期福利責任有關的負債變動如下：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年初	148	124
當期服務成本	31	31
長期福利責任重新計量	(4)	(7)
年末	175	148

- (b)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確認與僱員退休福利責任有關的負債變動如下：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年初	35	38
當期服務成本	2	2
已付福利	(3)	(4)
退休福利責任重新計量	(1)	(1)
年末	33	35

27 僱員福利責任(續)

(c)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開支如下：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當期服務成本		
— 有關山本家族的長期福利責任	31	31
— 有關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	2	2

(d)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採納的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2024年	2023年
貼現率(百分比)	0.99%–1.56%	0.99%

28 借款

重大會計政策

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予以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間的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在融資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所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應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時。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融資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當合約列明的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借款自財務狀況表中刪除。已消除或轉撥至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的差額，包括任何已轉撥的非現金資產或已承擔負債，在損益中確認為財務費用。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債務結算日期遞延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所有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28 借款(續)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非流動部分		
銀行貸款	2,870	2,828
來自政府金融機關的貸款	1,177	1,270
	4,047	4,098
流動部分		
銀行貸款	839	691
來自政府金融機關的貸款	101	94
	940	785
借款總額	4,987	4,883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借款的償還期如下：

	銀行貸款		來自政府金融機關的貸款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1年內	839	691	101	94
1年至2年	692	611	93	93
2年至5年	1,102	1,359	281	281
超過5年	1,076	858	803	896
	3,709	3,519	1,278	1,364

28 借款(續)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的平均實際年利率載列如下：

	2024年	2023年
銀行貸款	1.48%	1.35%
來自政府金融機關的貸款	0.78%	0.59%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借款總額由若干資產作抵押，其賬面值如下：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72	4,954
投資物業	2,374	1,6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90	84
	7,636	6,689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並以日圓計值。

29 遞延所得稅

當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可被抵銷。下列金額(經適當抵銷後釐定)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遞延所得稅資產	683	5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9)	(216)
	484	299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變動淨額如下：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年初	299	152
扣除自其他全面收益	(3)	(21)
計入損益(附註10)	188	168
年末	484	299

29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計入暫時差額結餘的概要如下：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5	313
租賃負債	447	680
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	426	4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	—
退休福利計劃	12	12
已結轉虧損	323	56
其他撥備	137	130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值	1,611	1,689
根據抵銷規定抵銷遞延所得稅負債	(928)	(1,17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683	515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年內的變動情況(並無計及對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結餘的抵銷)如下：

	物業、廠房 及設備 百萬日圓	租賃負債 百萬日圓	日式彈珠機及 日式角子機 百萬日圓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百萬日圓	退休 福利計劃 百萬日圓	已結轉虧損 百萬日圓	其他撥備 百萬日圓	總計 百萬日圓
於2022年7月1日	409	721	355	11	13	34	137	1,680
扣除自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自)/計入損益	—	—	—	(11)	—	—	—	(11)
	(96)	(41)	143	—	(1)	22	(7)	20
於2023年6月30日及 2023年7月1日	313	680	498	—	12	56	130	1,689
扣除自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自)/計入損益	—	—	—	1	—	—	—	1
	(48)	(233)	(72)	—	—	267	7	(79)
於2024年6月30日	265	447	426	1	12	323	137	1,611

29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計入暫時差額結餘的概要如下：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2)	(518)
使用權資產	(394)	(635)
修復成本撥備	—	(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7)	(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4)	(10)
與投資附屬公司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	(168)	(185)
其他	(32)	(36)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127)	(1,390)
根據抵銷規定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	928	1,174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199)	(216)

遞延所得稅負債於年內的變動情況(並無計及對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結餘的抵銷)如下：

	物業、廠房 及設備 百萬日圓	使用權資產 百萬日圓	修復 成本撥備 百萬日圓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附屬公司 未分配收益 的預扣稅項 百萬日圓	其他 百萬日圓	總計 百萬日圓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百萬日圓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百萬日圓			
於2022年7月1日	(553)	(931)	(2)	—	(5)	(23)	(14)	(1,528)
扣除自其他全面收益	—	—	—	(10)	—	—	—	(10)
計入/(扣除自)損益	35	296	1	—	—	(162)	(22)	148
於2023年6月30日及 2023年7月1日	(518)	(635)	(1)	(10)	(5)	(185)	(36)	(1,390)
扣除自其他全面收益	—	—	—	(4)	—	—	—	(4)
計入/(扣除自)損益	6	241	1	—	(2)	17	4	267
於2024年6月30日	(512)	(394)	—	(14)	(7)	(168)	(32)	(1,127)

29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續)

本集團於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時已考慮可扣減暫時差額或已結轉稅項虧損能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性。在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收回性時，本集團考慮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計劃撥回、預計未來應課稅利潤及稅項計劃。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扣減暫時差額及已結轉稅項虧損的金額如下：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可扣減暫時差額	3,543	5,307
已結轉虧損	2,272	2,989
總計	5,815	8,296

已結轉的到期稅項虧損(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載列如下：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第1年	—	—
第2年	—	—
第3年	474	—
第4年	—	809
第5年及其後	1,798	2,180
總計	2,272	2,989

30 經營所得現金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除所得稅前利潤	1,904	3,146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及攤銷	641	6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2)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	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備	151	68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96	23
投資物業減值虧損撥備	15	33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1	3
解除租賃負債收益	(1,032)	(2,691)
僱員福利責任撥備	33	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37)	(36)
財務收入	(61)	(55)
財務費用	153	219
未變現匯兌收益	(4)	(75)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63	(54)
貿易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88
貿易應付款項	(1)	3
應計費用、撥備及其他應付款項	280	332
經營所得現金	2,214	1,788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淨額包括：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賬面淨值	2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2	—

30 經營所得現金(續)

淨債務對賬

淨債務的變動如下：

	融資活動之負債		總計 百萬日圓
	借款 百萬日圓	租賃負債 百萬日圓	
於2022年6月30日的淨債務	(5,404)	(9,097)	(14,501)
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	656	656
租賃付款利息部分	—	155	155
借款所得款項	(219)	—	(219)
償還借款	740	—	740
非現金變動			
收購租賃	—	(25)	(25)
終止租賃	—	3,312	3,312
租賃付款應計利息部分	—	(155)	(155)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3年7月1日的淨債務	(4,883)	(5,154)	(10,037)
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	500	500
租賃付款利息部分	—	81	81
借款所得款項	(804)	—	(804)
償還借款	700	—	700
非現金變動			
收購租賃	—	(46)	(46)
終止租賃	—	1,607	1,607
租賃付款應計利息部分	—	(81)	(81)
於2024年6月30日的淨債務	(4,987)	(3,093)	(8,080)

31 或然事項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32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i) 作為出租人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可就投資物業收取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1年內	53	52

33 關聯方交易

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如一方可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決策施加重大影響力，則該方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關聯方可能是個人（即主要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或彼等的近親）或其他實體，並包括受本集團關聯方（該等關聯方須為個人）重大影響的實體。受到共同控制的各方亦被視為有關聯。

董事認為，以下個人為曾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與本集團進行交易或錄得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姓名	與本公司／本集團的關係
山本勝也 株式会社ビーエス葛西 （「BS Kasai Company Limited」） （附註）	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 由本集團執行董事控制的實體

附註：綜合財務報表所提述關聯方的英文名稱為管理層竭盡所能翻譯該公司的日文名稱，原因是並無登記英文名稱。

33 關聯方交易(續)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以下交易乃與關聯方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進行：

(a) 與關聯方交易產生的未償還結餘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與關聯方交易的未償還結餘：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山本勝也	3	3
	3	3

(b) 與關聯方交易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租金收入		
— BS Kasai Company Limited	—*	—
	—*	—

* 金額不足1百萬日圓。

(c)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薪酬列示如下：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39	40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8,786	8,786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500	500
	9,286	9,286
流動資產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500	50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7	128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1,208	1,2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2	449
	2,367	2,285
總資產	11,653	11,571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20,752	20,752
儲備	(b) (9,101)	(9,181)
總權益	11,651	11,571
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	—
總負債	2	—
總權益及負債	11,653	11,571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已於2024年9月30日由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山本勝也
董事

香川裕
董事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累計虧損 百萬日圓	資本虧絀 百萬日圓	總計 百萬日圓
於2022年7月1日	(2,845)	(6,407)	(9,252)
年內利潤	71	—	71
於2023年6月30日	(2,774)	(6,407)	(9,181)
於2023年7月1日	(2,774)	(6,407)	(9,181)
年內利潤	80	—	80
於2024年6月30日	(2,694)	(6,407)	(9,101)

35 董事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披露)

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姓名	就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的個人服務的已付或應收酬金							總計 百萬日圓
	袍金 百萬日圓	薪金 百萬日圓	酌情花紅 百萬日圓	其他福利 百萬日圓	僱主向退休金 計劃供款 百萬日圓	以權益結算以 股份為基礎的 酬金 百萬日圓		
執行董事：								
山本勝也(主席兼行政總裁)	30	—	—	—	—	—	30	
香川裕	—	3	—	—	—	—	3	
大江敏郎(附註(iv))	—	2	—	—	—	—	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松崎裕治(附註(v))	—*	—	—	—	—	—	—*	
吉田和之	—*	—	—	—	—	—	—*	
石井滿(附註(v))	—*	—	—	—	—	—	—*	
山本真理子(附註(vi))	—*	—	—	—	—	—	—*	
Masaaki Ayres (又名Gettefeld Ayres)(附註(vi))	—*	—	—	—	—	—	—*	
	30	5	—	—	—	—	35	

* 金額不足1百萬日圓。

35 董事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披露)(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

姓名	就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的個人服務的已付或應收酬金						總計 百萬日圓
	袍金 百萬日圓	薪金 百萬日圓	酌情花紅 百萬日圓	其他福利 百萬日圓	僱主向退休金 計劃供款 百萬日圓	以權益結算以 股份為基礎的 酬金 百萬日圓	
執行董事：							
山本勝也(主席兼行政總裁)	30	—	—	—	—	—	30
香川裕	—	3	—	—	—	—	3
大江敏郎	—	3	—	—	—	—	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松崎裕治	—*	—	—	—	—	—	—*
吉田和之	—*	—	—	—	—	—	—*
石井滿	—*	—	—	—	—	—	—*
	30	6	—	—	—	—	36

* 金額不足1百萬日圓。

附註：

- (i) 上文所示薪酬包括董事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作為本集團僱員及作為本公司董事而自本集團收取或應收的薪酬(2023年：情況相同)。
- (ii)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吸引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且並無向董事或前任董事支付或收取任何補償以彌補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職位或有關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管理之任何其他職位(2023年：無)。
- (iii)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2023年：無)。
- (iv) 大江敏郎先生於2024年5月辭任本集團執行董事。
- (v) 松崎裕治先生及石井滿先生於2023年7月辭任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 山本真理子女士及Masaaki Ayres先生於2023年7月獲委任為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

35 董事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披露)(續)

(a) 董事退休福利

於2024年6月30日，山本勝也先生就擔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而通過由本集團運作的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應收的退休福利為175百萬日圓(2023年：148百萬日圓)。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餘下董事概無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退休福利(2023年：無)。

(b) 董事終止福利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離職福利(2023年：無)。

(c) 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概無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任何代價(2023年：無)。

(d) 有關以董事、該等董事的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董事之間概無任何有關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安排(2023年：無)。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本公司董事概無於任何有關本公司為訂約方的本集團業務且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2023年：無)。

36 授權貸款總額(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4及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披露)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280及281條的授權作出尚未償還的貸款(2023年：無)。

37 附屬公司

以下為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名單：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本公司直接持有的普通股比例	
				2024年	2023年
直接持有：					
王藏株式会社	日本	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業務，日本	50百萬日圓	100%	100%
Okura Global Works Limited	香港	休眠公司，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間接持有：					
K's Property Co., Ltd. (附註1)	日本	房地產投資，日本	10百萬日圓	—	100%
王藏西日本株式会社	日本	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遊戲館業務，日本	10百萬日圓	100%	100%
Aratoru Co., Ltd.	日本	商業諮詢，日本	5百萬日圓	100%	100%

附註1：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K's Property Co., Ltd.與王藏株式会社合併及被解散。

38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除財務報表相應附註內的會計政策外，編製財務報表時應用的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行指明外，該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報年度貫徹採用。

38.1 附屬公司

38.1.1 綜合原則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實體)。倘本集團須承擔或享有參與實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且有能力透過其指示實體活動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對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入本集團之日起悉數綜合入賬，自停止控制之日起取消綜合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見附註38.1.2)。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的未實現交易收益予以抵銷。未實現虧損亦予以抵銷，除非有關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38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38.1 附屬公司(續)

38.1.1 綜合原則(續)

(ii) 擁有權權益的變動

倘本集團因失去控制權而終止就投資綜合入賬，其於該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計量至其公允價值，而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此公允價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就該實體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任何金額將予入賬，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這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指／准許的另一權益類別。

38.1.2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所有業務合併入賬，不論是否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
- 對收購業務的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及
- 附屬公司中任何先前存在股權的公允價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可識別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以彼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具有有限的例外情況)。本集團以公允價值或非控股權益按比例應佔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38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38.1 附屬公司(續)

38.1.2 業務合併(續)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下列：

- 所轉讓代價；
- 於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任何先前於收購實體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

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的差額列賬為商譽。倘該等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其差額乃直接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

倘任何現金代價部分遞延結算，則未來應付金額將貼現為交換日期的現值。所用貼現率乃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在可資比較條款及條件下，可以從獨立融資人獲得類似借款的利率。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隨後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而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原先所持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乃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任何從有關重新計量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38.2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倘股息超出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公司的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於收取該等投資的股息時須對該等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38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38.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按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報告。

董事會已委任策略性督導委員會評估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並作出戰略性決定。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由作出戰略性決定的本集團執行董事擔任。

38.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項目均採用有關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日圓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有關交易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一般於損益確認。倘其與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及合資格投資淨額對沖有關或來於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一部分，則於權益中遞延。

與借貸有關的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全面收益表內呈列為財務費用。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及虧損按淨額基準於全面收益表內呈列為「其他收益淨額」。

以外幣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乃使用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的匯兌差額乃呈報為公允價值損益的部分。舉例而言，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持有的權益)的匯兌差額乃於損益確認為公允價值損益的部分，而非貨幣資產(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的匯兌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38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38.4 外幣換算(續)

(c) 集團公司

海外業務(該等業務概無嚴重通脹嚴重的經濟體系的貨幣)如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於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損益表及全面收益表的收入及開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在有關交易日期當日通行匯率累積影響的合理估計內，則在該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有關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於編製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以及換算被指定為此等投資的對沖項目的借款及其他金融工具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或償還構成該投資淨額部分的任何借款，相關的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所得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均被視為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38.5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對其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 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

該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收益及虧損將記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對於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投資，這將視乎本集團是否於初步確認時已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將該股本投資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當且僅當本集團管理有關資產的業務模式變更時，本集團方會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38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38.5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按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轉移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c) 計量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加(如屬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可直接歸屬於收購該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對金融資產進行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在損益中支銷。

對於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將其視作一個整體考量其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利息的支付。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其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對於持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倘其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則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在損益中確認，並連同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淨額」呈列。減值虧損在全面收益表內作為單獨的項目呈列。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對於持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倘其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則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計量。賬面價值的變動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的確認則於損益中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淨額」確認。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淨額」呈列，而減值開支則在全面收益表內作為單獨的項目呈列。

38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38.5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債務工具(續)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不符合以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標準的資產，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進行計量。對於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其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在「其他收益淨額」中呈列淨額。

股本工具

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對所有股本工具進行其後計量。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則在終止確認投資後，不會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來自該投資的股息繼續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乃於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如適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分開報告。

(d) 減值

對於以攤銷成本計量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本集團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前瞻性評估。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規定自應收款項初始確認起確認其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3.1。

38.6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目前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財務狀況表呈報其淨額。本集團訂立不符合抵銷條件的安排仍可於若干情況(如破產或終止合約)下抵銷相關金額。

38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38.7 存貨

存貨指供應物，包括未安裝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其可使用年期通常不足一年。成本按先入先出法釐定。

38.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指就日常業務過程中所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有關款項一般於30-60天內到期支付，因此全部分類為流動。

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及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量。有關本集團金融資產賬目的進一步資料及本集團減值政策的描述請參閱附註38.5。

倘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在一年或以內(或倘更長則在業務的正常經營週期內)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3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於現金流量表的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而沒有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之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38.10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項(扣除稅項)。

38.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金額指於財政年度結束前向本集團提供但尚未支付的商品及服務的負債。該等金額是無抵押，通常在確認後30天內支付。除非付款未在報告期後12個月內到期，否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其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38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38.12 僱員福利

本集團推行界定福利計劃作退休計劃。

(a) 退休金責任

界定福利計劃一般會釐定僱員在退休時可收取的退休福利金額，通常視乎年齡、服務年資和薪酬補償等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

在財務狀況表內就有關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而確認的負債，為報告期末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界定福利責任每年由獨立精算師利用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按將用以支付福利的貨幣為單位計值且到期日與有關的退休金責任的年期近似的高質素公司債券的利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量貼現釐定。在該等債券並無活躍市場的國家，乃採用政府債券的市場利率。

於全面收益表內的僱員福利開支中確認的界定福利計劃即期服務成本(除計入資產成本者外)反映本年度僱員服務所導致的界定福利責任的增加、福利變動、削減及結算。

過往服務成本即時於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利息成本按界定福利責任的淨結餘，應用貼現率計算。此項成本計入全面收益表的僱員福利開支中。

來自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改變的重新計量於其產生期間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的權益支銷或抵免。

(b) 花紅計劃

本集團根據一項公式就花紅確認一項負債及一項開支，該公式會考慮經若干調整後的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當有合約責任或過往慣例引致推定責任時，本集團會確認撥備。

(c) 僱員所享有假期

僱員所享有的年假於僱員可享有時確認，並因就僱員直至報告期末所提供服務而就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所享有的病假及產假於休假時方會確認。

38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38.13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債務；及金額可被可靠估計時確認復原成本和法律索償撥備。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債務，會否導致資源流出才能結清債務乃經考慮債務的整體類別後釐定。即使在同一債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乃於報告期末按管理層對清償現有債務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用以釐定現值之貼現率為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的評估及有關負債特定風險的除稅前利率。隨著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38.14 利息收入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於全面收益表確認為「財務收入」的一部分。利息收入乃應用實際利率以金融資產總賬面值計算，其後會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經扣除虧損撥備後)。

38.15 股息收入

股息乃收取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息於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38.16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乃於本集團收取補助且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加條件時按公允價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乃予以遞延，並於符合擬補償成本所需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乃計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政府補助，並在相關資產的預計壽命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

38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38.17 股息分派

已就於報告期末或之前已宣派(已經適當授權及不再由實體酌情決定)但於報告期末並未分派的任何股息金額計提撥備。

38.1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不包括除普通股外的維護權益成本；
- 除以財政年度內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並就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的股利調整。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調整用於釐定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數字，以計及：

- 利息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與潛在攤薄普通股有關的其他融資成本，及
- 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將發行在外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財務摘要

下表概述本集團截至2020年、2021年、2022年、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五個年度各年的業績。

	於6月30日				
	2024年 百萬日圓	2023年 百萬日圓	2022年 百萬日圓	2021年 百萬日圓	2020年 百萬日圓
總投注	31,850	29,871	25,177	24,232	29,669
總派彩	(25,861)	(24,049)	(20,099)	(19,327)	(23,076)
日式彈珠機及日式角子機業務收入	5,989	5,822	5,078	4,905	6,593
其他收入	494	462	484	518	458
收入	6,483	6,284	5,562	5,423	7,051
遊戲館經營開支	(5,292)	(5,507)	(5,976)	(5,767)	(13,076)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776)	(675)	(807)	(832)	(849)
除所得稅前利潤	1,904	3,146	(1,205)	(273)	(6,767)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	2,044	3,220	(1,321)	(577)	(6,362)
流動資產	3,955	3,882	4,218	4,590	3,161
流動負債	3,263	3,082	2,755	3,310	2,906
流動資產淨值	692	800	1,463	1,280	255
總資產	18,470	18,266	18,602	21,324	22,14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207	15,184	15,897	18,014	19,240

地點	現有用途	年期	本集團 應佔權益
Takeda Building, 1517-1, 1517-2 and 1518-1, Sumiyoshimachi, Nagasaki City, Japan 武田ビル 長崎市住吉町 1517-1, 1517-2, 1518-1	診所、辦公室、住宅	永久業權	100%
K's Town, 818-4 and other tracts, Aza-Iwasaki, Motomurago, Togitsucho, Nishisonogi-gun, Nagasaki-ken, Japan ケイズタウン 長崎県西彼杵郡 時津町元村郷字 岩崎818番4外	零售	永久業權	100%
Former Dino, 863-6 and other tracts, Aza-Tsugiishi, Motomurago, Togitsucho, Nishisonogi-gun, Nagasaki-ken, Japan 旧ティノ長崎県西彼杵郡 時津町元村郷字 継石863番6外	零售及停車場	永久業權	100%
Tonoo 100-Yen Parking, 84-1 and other tracts, Tonoocho, Sasebo-shi, Nagasaki-ken, Japan とのお100パーキング 長崎県佐世保市 戸尾町84番1外	停車場	永久業權	100%
Ks Mikatsuki, 1105-5 and other tracts, Chokanda, Mikatsukicho, Ogi-shi, Saga-ken, Japan ケイズ(三日月) 佐賀県小城市三日月町 長神田, 1105-5外	空置	永久業權	100%
Direx (Mikatsuki), 2371 and other tracts, Aza-Otera, Chokanda, Mikatsukicho, Ogi-shi, Saga-ken, Japan ダイレックス(三日月) 佐賀県小城市三日月町 長神田字大寺2371外	零售	部分永久業權及部分 年期為20年的長期 租賃持有	100%

投資物業資料

地點	現有用途	年期	本集團 應佔權益
Apple Park Sumiyoshi, 1525, Sumiyoshimachi, Nagasaki-shi, Nagasaki-ken, Japan アップルパーク住吉 長崎県長崎市 住吉町1525番	停車場	永久業權	100%
Crear Sumiyoshi 905,1526, Sumiyoshimachi, Nagasaki-shi, Nagasaki-ken, Japan クレアール905 長崎県長崎市 住吉町1526番	住宅	永久業權	100%
Higashi Nagasaki 1.2, 1027-45 and another tract, Tanakamachi, Nagasaki-shi, Nagasaki-ken, Japan 東長崎1.2 長崎県長崎市田中町1027-45外	零售	永久業權	100%
#603 Sun Park Sumiyoshi, 54-1 and other tracts, Chitosemachi, Nagasaki-shi, Nagasaki-ken, Japan サンパーク住吉603 長崎県長崎市千歳町54-1外	住宅	永久業權	100%
K's Building I, 30, Ohashimachi, Nagasaki-shi, Nagasaki-ken, Japan ケイズビル 長崎県長崎市大橋町30	住宅	永久業權	100%
K's Building II, 31, Ohashimachi, Nagasaki-shi, Nagasaki-ken, Japan ケイズIIビル 長崎県長崎市大橋町31	住宅	永久業權	100%
Hachikoku, 3798 and another tract, Aza-Shinkai, Hinamigo, Togitsucho, Nishisonogi-gun, Nagasaki-ken, Japan 八工区 長崎県西彼杵郡時津町 日並郷字新開3798外	倉庫	永久業權	100%

地點	現有用途	年期	本集團 應佔權益
Hilltop, 740-33, Sumiyoshidaimachi, Nagasaki-shi, Nagasaki-ken, Japan ヒルトツブ 長崎県長崎市住吉台町740-33	住宅	永久業權	100%
Apple Park Shimanjicho, 80-3 and other tracts, Shimanjicho, Sasebo-shi, Nagasaki-ken, Japan アツブルパーク島地町 長崎県佐世保市 島地町80-3外	停車場	永久業權	100%
Tower City Parking Court, 420 Asahimachi, Nagasaki-shi, Nagasaki-ken, Japan タワーシティ長崎パーキングコート 長崎県長崎市旭町420	零售及停車場	永久業權	100%
Taguchi Building, 36-1, Ohashimachi, Nagasaki-shi, Nagasaki-ken, Japan 田口ビル 長崎県長崎市大橋町36-1	零售及辦公室	永久業權	100%
Former Nagasaki Poultry Farming Association Land, 36-2, Obashimachi, Nagasaki-shi, Nagasaki-ken, Japan 養鶏農業協同組合跡地 長崎県長崎市大橋町36-2	空置	永久業權	100%